

The cover features a dark blue background with several large, overlapping circles in various shades of blue. One circle in the bottom left is filled with a yellow and black diagonal striped pattern. The company name and year are prominently displayed in white text.

PEGAVISION  
晶 碩 光 學

2021

一一〇年度年報  
股票代碼 6491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王景祥  
職稱：財會處處長  
聯絡電話：(03)329-8808  
電子郵件信箱：ir@pegavision.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國安  
職稱：管理處處長  
聯絡電話：(03)329-8808  
電子郵件信箱：ir@pegavisio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 司：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5號2樓之1  
工 廠：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5號2樓之1、5樓之1  
桃園市大溪區仁和路2段255號  
電 話：(03)329-880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鄭清標會計師、郭紹彬會計師  
事務所：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http://www.ey.com>  
電話：(02)2757-8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pegavision.com>

#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4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2
二、人才資本.....	62
三、資通安全管理.....	65
四、企業永續.....	67

## 陸、財務概況

一、財務概況.....	70
二、財務分析.....	75
三、風險事項.....	82

## 柒、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9

## 捌、附件

附件一：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90
附件二：最近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	166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一一〇年經濟在人類與新冠病毒的競賽中逐步復甦。相較於前一年度的衰退，世界銀行估計民國一一〇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約為 5.9%。酷柏公司則估計民國一一〇年全球軟式隱形眼鏡製造商總營收規模約為 94 億美元，較前一年度之 82 億美元成長超過 14%，產業成長幅度超過全球經濟成長幅度。本公司繼民國一〇九年逆勢創下佳績後，民國一一〇年再次創下歷史新高營收及獲利。茲將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經營績效及民國一一一年營運計劃報告如下：

### 財務表現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55 億 9,504 萬元，較前一年度之 39 億 7,841 萬元增加 16 億 1,663 萬元，年成長 40.64%；毛利率為 53%，較前一年度之 50.4%提升 2.6%；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為 12 億 4,857 萬元，較前一年度之 7 億 1,536 萬元增加 5 億 3,321 萬元，年成長 74.54%；每股盈餘為 17.84 元，較前一年度之 10.22 元增加 7.62 元。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合併營收表現，主要受惠於代工業務在中國大陸及日本市場成長的挹注。產能利用率提升及擴線帶來之規模經濟，亦對毛利率及本期淨利帶來正面貢獻。

### 技術發展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共投入新台幣 5 億 4,664 萬元之研發費用，進行新產品開發及生產技術提升。較前一年度投入之 3 億 7,446 萬元，增加 46%。民國一一〇年度，公司共新增 77 件專利，並獲得 48 件產品證照核准。其中包括：

- 36 顆圖紋專利；
- 美國首款保存液含維他命成份的散光、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醫療器材上市許可 510(k)；
- 日本 PMDA 散光、多焦點、散光彩妝、多焦點彩妝日拋軟性隱形眼鏡產品認證(保存液含薄荷醇涼感成份)。

### 企業永續

晶碩民國一一〇年獲得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全上市櫃公司第 6%~20%之排名，並獲選入台灣指數公司「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此外，公司亦首度完成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查證，將氣候風險納入營運策略，強化公司的永續韌性。

### 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秉持著「為消費者開創更廣闊之視野」的經營理念，本年度公司除持續投入自動化設備研發以精進生產效率及產品品質外，亦將致力於生產系統的彈性及更短交期之突破；產品組合的部分，在高階光學產品陸續推出及全球證照布局下，將能

更好的服務品牌客戶。目前晶碩擁有的證照已涵蓋歐盟 27 國、東亞 4 國、美國、英國、印度、馬來西亞、越南、泰國、澳洲及新加坡等國家。主要市場方面，民國一一〇年第四季雖然中國市場的成長開始趨緩，但民國一一一年估計整體市場仍能成長 20%~30%，晶碩的高製造效率及生產彈性將有助於市場推展；日本市場需求則平穩回升，在產品共同開發及渠道互惠加深與客戶之黏著度策略下，本公司業務預期將持續成長。

## 未來展望

全球經濟成長儘管在疫苗問世及各國政府的財政刺激下迎來了反彈，然而在變種病毒四起、供應鏈短缺及通貨膨脹的影響下，全球經濟成長預估今年將較民國一一〇年趨緩 1.5%，民國一一二年可能會再進一步放緩；全球軟式隱形眼鏡產業營收在民國一一〇年第一季出現 5~10%的反彈性成長後，第二季開始成長率已回到疫情前水準。目前全球隱形眼鏡市場規模已相較疫情爆發前增加 2~3%。其中，有利於產業發展的市場動能不變，包括日拋產品及矽水膠材質使用者的持續增加；長期而言，帶動產業成長的宏觀趨勢維持強勁，估計全球三分之一的近視人口將在 30 年內擴大至二分之一，而產業亦將維持其 4~6%之年成長率。

隱形眼鏡屬於高資本投入、高技術門檻、產品認證時程長且法規嚴格之產業。晶碩作為專業軟式隱形眼鏡製造廠，在專注於生產技術的同時，亦厚植產品研發，圖紋設計、認證布局、銷售通路、品牌企劃能力，提供客戶最好的產品及最完整的服務。同時，降低對單一地區市場的依賴，及單一國家政策或法規變動對公司營運可能之不利影響。我們有信心公司營收將保持優於產業之成長。

在此，僅代表晶碩全體員工感謝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信任與支持。我們將落實公司治理、永續經營並努力不懈地為股東創造價值。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明棟



總經理：楊德勝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8 年 08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沿革
98 年 8 月	由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成立，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陸仟萬元。
98 年 12 月	第一台乾片生產設備裝機量產。
99 年 1 月	第一台超精密加工機安裝完成。
99 年 2 月	ERP 系統導入。
99 年 3 月	第一套水化，消毒滅菌設備，及包裝設備完成安裝。
99 年 7 月	取得 ISO13485 品質系統之認證。
99 年 8 月	取得國內製造廠醫療器材製造規範認可。
99 年 9 月	取得日本醫療機器外國製造業者認證。
99 年 10 月	取得 38% 及 58% 含水率軟式隱形眼鏡 CE 產品認證。
99 年 11 月	取得 58% 含水率軟性隱形眼鏡台灣 TFDA 產品認證。
99 年 12 月	第二台生產設備裝機量產。 自動化光學檢測系統開發完成。
100 年 1 月	第一筆隱形眼鏡海外訂單出貨。
100 年 3 月	取得 38% 含水率軟性隱形眼鏡台灣 TFDA 產品認證。
100 年 4 月	水滋氧品牌日拋隱形眼鏡上市，第一家直營門市開幕，進駐台北車站誠品地下街商場。
100 年 5 月	獲得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補助-『非球面高透氧拋棄式軟性隱形眼鏡計畫』。
100 年 9 月	鼎新生產管理系統導入。 成品自動化光學檢測系統開發完成。 第一台彩妝片生產設備量產及第一台彩妝片自動化光學檢測系統開發完成。
100 年 11 月	取得 58% 含水率彩妝軟性隱形眼鏡台灣 TFDA 產品認證。 成立子公司-PEGAVISION HOLDINGS CORPORATION。
100 年 12 月	取得 38%、58% 含水率彩妝軟式隱形眼鏡 CE 產品認證。 大台北地區成立三家直營門市。
101 年 1 月	自動化排程系統導入。
101 年 2 月	取得 38%、58% 含水率軟性親水接觸鏡中國 CFDA 產品認證。
101 年 3 月	取得 38%、58% 含水率彩妝軟性隱形眼鏡台灣 TFDA 產品認證。
101 年 4 月	取得 58% 含水率軟性隱形眼鏡美國 FDA 產品認證。
101 年 7 月	辦理減資及現金增資各新台幣壹億捌仟萬元，資本額維持為新台幣參億陸仟萬元。
101 年 9 月	成立上海子公司-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取得矽水膠軟式隱形眼鏡 CE 產品認證。
101 年 11 月	自主研發高透氧鏡片取得材料命名權 (USAN)。 為充實營運資金，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肆億貳仟萬元整。
102 年 1 月	全國唯一採用由 7-11 配送隱形眼鏡的公司。 推出全球首創保存液內含維他命 B6、B12、E 及玻尿酸的隱形眼鏡。

時間	沿革
102年3月	成立台中第一間門市服務中區客戶。 成功進入日本彩色隱形眼鏡代工市場。
102年4月	全國首創-在屈臣氏連鎖藥妝店內設立直營隱形眼鏡門市。 取得38%含水率軟性隱形眼鏡美國FDA產品認證。
102年6月	全國首創-推出限量版的彩色日拋隱形眼鏡。 成立新竹第一間門市服務當地客戶。
102年7月	矽水膠生產設備裝機量產完成。 取得58%含水率散光、彩妝散光軟性隱形眼鏡台灣TFDA產品認證。
102年8月	鼎新POS系統導入。 取得38%、58%含水率彩妝軟性親水接觸鏡中國CFDA產品認證。
102年9月	紙盒自動包裝線裝機量產。成立高雄第一間門市服務南區客戶。
102年10月	取得38%含水率散光、多焦點、彩妝散光、彩妝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台灣TFDA產品認證。 取得58%含水率多焦點、彩妝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台灣TFDA產品認證。 漸進多焦鏡片(老花鏡片)導入量產。
102年12月	發展晶碩雲端資料系統，進行電腦化生產管理，機台資料(AOI/PLC)上傳雲端系統，供製程分析及改善。 為充實營運資金，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伍億元整。 全台灣達40間門市，會員(晶碩之友)突破10萬人，月銷量超過300萬片。 取得55%含水率散光、多焦點、彩妝散光、彩妝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台灣TFDA產品認證。
103年1月	取得58%含水率軟性親水接觸鏡中國CFDA產品認證(獨家保存液含維他命配方)。
103年3月	全國首創APP配送服務。
103年4月	多軸度散光鏡片導入量產。 取得58%含水率散光、多焦點、彩妝散光、彩妝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台灣TFDA產品認證(獨家保存液含維他命配方)。 取得62%含水率軟式隱形眼鏡CE產品認證。
103年5月	第一台彩妝片高產能生產設備裝機量產，高產能水化線設計開發完成。 取得46%含水率矽水膠軟性隱形眼鏡台灣TFDA產品認證。
103年6月	唯一台灣隱形眼鏡公司參展著名之英國專業隱形眼鏡展覽(British Contact Lens Association Exhibition)。 全國首創，推出六色合一的彩色日拋隱形眼鏡。 取得48%含水率矽水膠散光、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台灣TFDA產品認證。
103年7月	自主研發成功之專利高透氧矽水膠材質成功導入歐洲市場。
103年8月	為充實營運資金，辦理現金增資，資本額擴展為新台幣陸億元整。
103年10月	股票通過公開發行申請。
103年12月	股票於興櫃市場正式掛牌。
104年3月	取得58%含水率日拋一般片、彩妝片日本PMDA產品認證。 取得62%含水率散光、多焦點、彩妝散光、彩妝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台灣TFDA產品認證。
104年5月	成立日本子公司-Pegavision Japan 株式會社。
104年11月	取得55%含水率矽水膠散光、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台灣TFDA產品認證。

時間	沿革
105 年 1 月	取得 58% 含水率抗藍光散光、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台灣 TFDA 產品認證。
105 年 3 月	取得 62% 含水率散光、多焦點、彩妝散光、彩妝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台灣 TFDA 產品認證 (獨家保存液含維他命配方)。
105 年 8 月	零缺失通過美國 FDA 首次查核。 取得 58% 含水率一般軟性隱形眼鏡韓國 MFDS 產品認證。
105 年 10 月	取得 58% 含水率彩妝軟性隱形眼鏡韓國 MFDS 產品認證。 取得 58% 含水率一般、彩妝軟性隱形眼鏡日本 PMDA 產品認證(保存液含保濕配方)。 取得烏克蘭 ISO13485 品質系統認證。 取得 OHSAS18001 及 ISO14001 認證。
105 年 12 月	取得 58% 含水率散光、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美國 FDA 產品認證(保存液含玻尿酸配方)。
106 年 01 月	首創與台灣插畫家聯名合作開發彩片商品-馬來貘系列。 首波大型廣告宣傳 Campaign [讓眼睛說]獲得時報華文金像獎的 1 銀 2 銅 3 佳作。
106 年 02 月	[Fleur 弗珞系列]、[美麗海洋系列]產品榮獲 2017 台灣精品獎肯定。
106 年 04 月	首波大型廣告宣傳 Campaign [讓眼睛說]獲得動腦雜誌 2016 年度十大創意。
106 年 05 月	取得 58% 含水率散光片、彩妝軟性隱形眼鏡日本 PMDA 產品認證(保存液含保濕配方)。
106 年 07 月	公益贊助伊甸基金會，每盒透明片銷售捐出 5 元作為伊甸慢飛天使基金。
106 年 09 月	輕旅行系列榮獲屈臣氏健康美麗大賞最佳銷售獎。
106 年 11 月	取得 38% 含水率日拋、彩妝軟性隱形眼鏡日本 PMDA 產品認證(保存液含保濕配方)。 日本子公司-Pegavision Japan 株式會社加入日本隱形協會(JCLA)，成為日本隱形眼鏡協會正式會員。 全國直營門市電子發票導入。
106 年 12 月	年度營收突破新台幣 20 億元。
107 年 3 月	成立香港直營官網，服務港澳地區晶碩之友。
107 年 6 月	為擴充產能滿足公司業務成長，與英業達簽約取得桃園大溪之土地及廠房。 (土地面積為 7,978.37 坪，建物面積約 6,713.89 坪，交易金額為 13.8 億元(不含營業稅)。
107 年 11 月	獲勞動部評核為 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企業機構版銅牌獎。
107 年 12 月	公益贊助伊甸基金會，每盒透明片銷售捐出 5 元作為伊甸慢飛天使基金。 台灣直營門市加入臺北捷運公司「台北 100 選」精選店家。 年度營收突破新台幣 30 億元。
108 年 1 月	拓展開架藥妝通路至全台屈臣氏、康是美、TOMOD' s、小三美日、OK 超商等。 取得桃園大溪廠土地及廠房所有權。
108 年 3 月	取得 38%、58% 含水率一般片、彩妝軟性隱形眼鏡新加坡 HSA(保存液含保濕配方)。
108 年 4 月	榮獲 1111 人力銀行頒發 2019 科技業幸福企業大賞。 取得 58% 含水率多焦點、彩妝軟性隱形眼鏡日本 PMDA 產品認證 (保存液含保濕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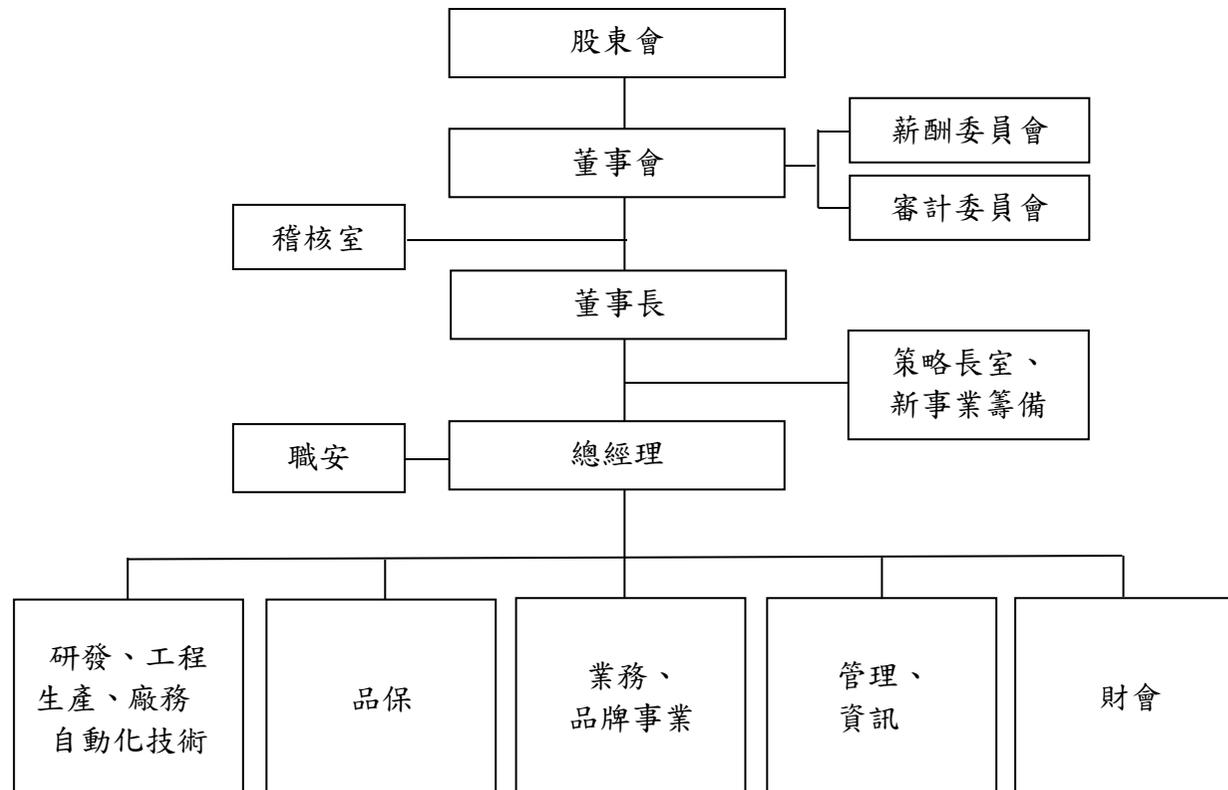
時間	沿革
108年5月	取得38%、58%含水率彩妝軟性親水接觸鏡中國NMPA產品認證(保存液含保濕配方)。 晶碩之友人數再創新高，突破75萬人次。
108年6月	取得58%含水率彩妝軟性隱形眼鏡韓國MFDS產品認證(保存液含保濕配方)。
108年8月	公司成立十週年。
108年10月	台灣第一家上市掛牌隱形眼鏡公司。 大溪廠房正式動工興建。 取得38%、58%含水率彩妝軟性隱形眼鏡越南MOH、泰國FDA產品認證(保存液含保濕配方)。
108年11月	推出委由大江生醫生產之黑醋栗濃縮晶亮飲。
108年12月	晶碩自主研發之漸進多焦透明日拋鏡片台灣首賣。 年度營收突破新台幣33億元。
109年7月	晶碩大溪廠取得台灣GMP及ISO13485認證。
109年8月	取得台灣首款薄荷日拋軟性隱形眼鏡TFDA產品認證(保存液含薄荷醇涼感成份)。
109年9月	發行首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109年10月	取得散光、多焦點彩妝軟性隱形眼鏡美國醫療器材上市許可(FDA 510(k))。 取得矽水膠軟式隱形眼鏡歐盟CE認證。 獲勞動部評核為TTQS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企業機構版銀牌獎。
109年11月	獲英國標準協會(BSI)頒發「永續韌性領航獎」。
110年3月	取得58%含水率日拋一般片軟性隱形眼鏡英國UKCA註冊。
110年4月	取得38%含水率月拋彩妝軟性隱形眼鏡印度註冊號。
110年6月	取得散光、多焦點、散光彩妝、多焦點彩妝日拋軟性隱形眼鏡日本PMDA產品認證(保存液含薄荷醇涼感成份)。
110年6月	取得58%日拋彩妝片軟性隱形眼鏡菲律賓PFDA產品認證。
110年11月	取得38%含水率月拋彩妝片澳洲TGA產品認證。
110年12月	取得美國首款保存液含維他命成份的散光、多焦點軟性隱形眼鏡醫療器材上市許可510(k)。 龜山廠及大溪廠同步取得ISO14064-1:2018溫室氣體查驗聲明書。

## 參、公司治理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截至 111 年 3 月 26 日止)



## (二) 工作執掌

部門	工作執掌
新事業籌備	● 轉投資業務之規劃與推動
稽核室	● 獨立評估內部風險控制制度，檢視此制度設計完備性及執行有效性，以確保遵循公司政策程序及政府法令規章。
職安	●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職業災害預防之規劃及督導。
研發	● 新產品開發。 ● 各國醫療器材相關法規之研究，及各國醫療器材上市許可之申請。
工程	● 生產技術開發與改善。
生產	● 產品製造及倉儲管理。
自動化技術	● 公司機台設備及軟體之開發、設計與改善等。
廠務	● 廠房及生產共用設備之管理與維護。
品保	● 原物料、半成品、成品檢驗，執行品質控制、製程品管等任務。 ● 維護品質系統、客訴處理、品質稽核計畫的擬定與推行；稽核缺失之追蹤檢討。 ● 不良品的管制、分析與檢討。 ● 量測儀器之校驗與管理。
管理	● 公司法務相關業務，包括合約審閱、專利、智慧財產管理及訴訟等。 ● 一般行政事務，包括人力資源、採購及總務。
資訊	● 規劃、建立並管理公司的資訊管理系統，同時確保資訊安全。
財會	● 負責出納、資金規劃、帳務、稅務、財務報表、預算審核、信用控管與收款等相關財會業務。 ● 股務相關業務辦理。
業務	● 全球代工業務之推廣、開發及客戶服務。
品牌事業	● 品牌及產品企劃、設計及管理。

二、董事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1年3月26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郭明棟	男 71~80歲	110/7/15	3年	98/8/12	1,928,868	2.76	1,928,868	2.76	234,249	0.33	—	—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系、景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耀文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註1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童子賢	男 61~70歲	110/7/15	3年	98/8/12	645,729	0.92	645,729	0.92	—	—	—	—	台北科技大學電腦通訊與控制碩士、台北科技大學榮譽工學博士、華碩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	註2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景碩投資(股)公司		110/7/15	3年	98/8/12	21,233,736	30.33	21,233,736	30.33	—	—	—	—	—	—	—	—	—
		法人代表： 楊德勝	男 51~60歲	110/7/15	3年	107/6/14	302,437	0.43	302,437	0.43	150,000	0.21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景碩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台郡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註3	—	—	—
董事	中華	景碩投資(股)公		110/7/15	3年	98/8/12	21,233,736	30.33	21,233,736	30.33	—	—	—	—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 兼任 本公司 及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或董事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民國	司																	
		法人代表： 陳河旭	男 51~60歲	110/7/15	3年	107/6/14	208,292	0.30	208,292	0.30	—	—	—	—	清華大學物理系、景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摩托羅拉製造經理	註4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毓投資(股)公司		110/7/15	3年	98/8/12	5,480,121	7.83	5,480,121	7.83	—	—	—	—	—	—	—	—	—
		法人代表： 溫木榮	男 61~70歲	110/7/15	3年	107/6/14	—	—	—	—	—	—	—	—	清華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力捷電腦(股)公司副總經理	註5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毓投資(股)公司		110/7/15	3年	98/8/12	5,480,121	7.83	5,480,121	7.83	—	—	—	—	—	—	—	—	—
		法人代表： 侯文詠	男 51~60歲	110/7/15	3年	104/6/16	—	—	—	—	—	—	—	—	台北醫學大學醫學博士、台灣大學醫學博士、台北醫學大學副教授、台大醫院主治醫師、中華電視(股)公司董事、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董事	註6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姚仁祿	男 71~80歲	110/7/15	3年	104/6/16	—	—	—	—	—	—	—	—	東海大學建築系、東海大學建築系教授、東海大學建築系講座教授、臺北藝術	註7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淑瑜	女 51~60歲	110/7/15	3年	106/6/14	—	—	—	—	—	—	—	—	大學講座教授	註 8	—	—	—
獨立董事	美國	黃達夫 (註 9)	男 81~90歲	107/6/14	3年	104/6/16	—	—	—	—	—	—	—	—	臺灣大學醫學系、衛生署國家醫療品質委員會主任委員、中華民國癌症醫學會理事長、美國癌症學會癌症預防/診斷及治療委員會評議委員及主席	註 1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其萬	男 71~80歲	110/7/15	3年	110/7/15	—	—	—	—	—	—	—	—	臺灣大學醫學系、醫學院評鑑委員會主任委員/執行長、教育部醫學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常務委員兼召集人、慈濟大學副校長暨醫學院院長、美國 Kansas 大學醫學院神經科教授	註 11			

註 1：董事長：美韻投資(股)公司。

副董事長：美彤國際(股)公司、晶澈科技(股)公司。

董事：景碩科技(股)公司、Kinsus Corp. (USA)、景碩投資(股)公司。

策略長：晶碩光學(股)公司。

註2：董事長：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暨總執行長)、景碩投資(股)公司、捷揚光電(股)公司、華瑋投資(股)公司、華毓投資(股)公司、華旭投資(股)公司、日冠金屬(股)公司、目宿媒體(股)公司、美彤國際(股)公司、晶澈科技(股)公司。

董事：華擎科技(股)公司、海華科技(股)公司、景碩科技(股)公司、復揚科技(股)公司、華永投資有限公司、華翔旅行社有限公司、華維投資有限公司、華惟國際有限公司、Casetek Holdings Limited(Cayman)、Pegatron Holding Ltd.、Unihan Holding Ltd.、Magnificent Brightness Ltd.、Casetek Holdings Ltd.、Protek Global Holdings Ltd.、Digitek Global Holdings Ltd.、Kinsus Corp.(USA)、Pegatron Holland Holding B.V.、Powtek Holdings Limited、Cotek Holdings Limited、Grand Upright Technology Limited、Aslink Precision Co., Ltd.、公益平臺文化基金會、漢光教育基金會、龍應台文化基金會、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長風文教基金會、兩岸發展研究基金會、財團法人澧食公益飲食文化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布拉瑞揚舞團文化基金會、雲門文化藝術基金會、好風光創意執行(股)公司。

獨立董事：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公司。

理事長：中華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協會。

副理事長：玉山科技協會。

理事：台北市電腦公會。

註3：復揚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晶碩光學(股)公司總經理。

註4：景碩科技(股)公司執行長、復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註5：捷揚光電(股)公司總經理兼董事、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註6：董事：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崇友文教基金會、澧食公益飲食文化教育基金會、福智文化(股)公司。

註7：大小創意齋有限公司、大小媒體(股)公司、姚仁祿創意顧問公司共同創辦人兼負責人、誠品生活(股)公司獨立董事、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冠德玉山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敦睦聯誼會、雲門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

註8：富拉凱資本(股)公司區域營運長、保勝光學(股)公司董事。

註9：本公司董事於110/7/15任期屆滿全面改選，黃達夫獨立董事未續任。

註10：和信治癌中心醫院董事兼院長、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董事長、美國杜克大學內科教授、美國杜克大學 The Duke Colloquium (TDC)協同主持人、台灣醫學院評鑑委員會主任委員。

註11：和信治癌中心醫院醫學教育講座教授兼神經內科主治醫師。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3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100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景碩科技(股)公司	1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7月6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華碩電腦(股)公司 (代表人：施崇棠)	16.80
	童子賢	3.54
	施崇棠	2.51
	徐世昌	2.11
	匯豐託管希爾契斯特國際價值股票信託	2.04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和碩聯合科技公司	1.93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67
	國泰世華銀行託管專業聯盟公司投資專戶	1.44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43

110年3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景碩科技(股)公司	華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34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童子賢)	12.92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童子賢)	12.32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7.49
	匯豐(台灣)受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	3.22
	舊制勞工退休基金	3.2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棠)	2.18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17
	匯豐託管 Arro 全球國家阿爾法延長開曼	0.87
	摩根銀行台北分行託管梵加德股票指數專戶	0.87

4. 董事專業資格知識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郭明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li> <li>歷任本公司董事長暨策略長、景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耀文電子(股)公司總經理等。</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童子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li> <li>歷任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總執行長)、本公司董事長、華碩電腦(股)公司副董事長等。</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1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德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li> <li>歷任晶碩光學(股)公司總經理、景碩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等。</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河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商務之工作經驗。</li> <li>歷任景碩科技(股)公司執行長、景碩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等。</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溫木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商務之工作經驗。</li> <li>歷任捷揚光電(股)公司總經理兼董事、力捷電腦(股)公司副總經理等。</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1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侯文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台北醫學大學副教授。</li> <li>歷任台大醫院主治醫師、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董事等。</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0
姚仁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商務之工作經驗、東海大學建築系教授。</li> <li>歷任大小創意齋有限公司、大小媒體(股)公司負責人、臺北藝術大學講座教授等。</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符合獨立性要求(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李淑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為審計委員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li> <li>• 具有商務之工作經驗、高考會計師。</li> <li>• 歷任富拉凱資本(股)公司區域營運長、富蘭德林證券(股)公司資深副總、兆豐證券(股)公司業務副總、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業務副總等。</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符合獨立性要求(註)	0
賴其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商務及生技醫療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慈濟大學副校長暨醫學院院長。</li> <li>• 歷任和信治癌中心醫院醫學教育講座教授兼神經內科主治醫師、醫學院評鑑委員會主任委員/執行長等。</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符合獨立性要求(註)	0

註：包括但不限於(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4)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 5. 董事會多元化與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訂有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及專業知識與技能之多元化。本公司設有董事成員多元化目標：女性成員至少一席，醫療背景至少一席，目前均已達成。而「董事選任程序」中敘明董事之選任，乃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

- 綜觀本公司第 5 屆董事會 9 名董事成員(含 3 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及領導與決策能力。且董事成員組成具備多元的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郭明棟董事長擁有電機專業背景；童子賢董事具電腦通訊產業經驗；楊德勝董事擅長企業管理；溫木榮董事有機械專業背景；長於物理專業之陳河旭董事；具建築專業之姚仁祿獨立董事；擁有醫學專業則為侯文詠董事及賴其萬獨立董事；李淑瑜獨立董事則具備會計師與財務專業能力。
- 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 6 年，所有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均不超過 3 屆。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 3 名獨立董事 33%；2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22%。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4 名董事年齡位於 51-60 歲、2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及 3 名董事位於 71-80 歲。除前述外，本屆董事成員包含 1 位女性成員。

(2) 董事會獨立性：目前本公司獨立董事為三席，佔全體董事席次的三分之一。根據「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對獨立性的要求，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及其他證明文件，確認獨立董事本身及其法令要求範圍內之親屬相對於公司具獨立性。而整體董事會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全體董事間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董事會符合獨立性之要求。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03 月 26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策略長	中華民國	郭明棟	男	110/7/15	1,928,868	2.76%	234,249	0.33%			台北工專電機工程系、景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耀文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註 1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德勝	男	106/1/1	302,437	0.43%	150,000	0.21%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景碩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百碩電腦(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台郡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復揚科技(股)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漢宜	男	98/8/3	136,343	0.19%	—	—	—	—	雲林科技大學化學碩士、精碟科技(股)公司經理	—	—	—	—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李嘉盛	男	106/4/11	1,000	0.00%	—	—	—	—	清華大學輻射生物碩士、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經理	—	—	—	—
處長	中華民國	李國安	男	106/10/12	—	—	—	—	—	—	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碩士、景碩科技(股)公司管理處協理、耀文電子經理	註 2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處長	中華民國	王景祥	男	102/12/27	170,669	0.24%	—	—	—	—	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財會資深經理	註 3	—	—	—
處長	中華民國	高頌雅	女	102/2/18	50,000	0.07%	—	—	—	—	MBA, Peter Drucker School of Management、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註 4	—	—	—
稽核室課長	中華民國	呂宜芳	女	103/5/5	—	—	—	—	—	—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系、茂林光電(股)公司稽核專員	—	—	—	—

註 1：董事長：美韻投資(股)公司。

副董事長：美彤國際(股)公司、晶澈科技(股)公司。

董事：景碩科技(股)公司、Kinsus Corp. (USA)、景碩投資(股)公司。

註 2：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監事、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監事、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晶澈通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美彤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 3：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董事、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董事、晶澈通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註 4：Pegavision Japan Inc.社長、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董事。

(三)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110)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資 或 轉投資 事業 母公 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一般董事	董事長	郭明棟	800	800	-	-	16,179	16,179	-	-	16,979	16,979	7,157	7,157	-	-	14,916	-	14,916	-	39,052	39,052	113,397
	董事	童子賢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楊德勝)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陳河旭)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溫木榮)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侯文詠)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姚仁祿	2,400	2,400	-	-	-	-	-	2,400	2,400	-	-	-	-	-	-	-	-	2,400	2,400	-	
	獨立董事	李淑瑜																					
	獨立董事	黃達夫(註)																					
	獨立董事	賴其萬(註)																					
<p>1.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負擔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並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之正向關聯性與給付酬金數額。</p>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本公司董事於 110/07/15 任期屆滿全面改選，黃達夫獨立董事未續任，由賴其萬獨立董事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楊德勝、陳河旭、溫木榮、侯文詠、姚仁祿、李淑瑜、黃達夫、賴其萬	楊德勝、陳河旭、溫木榮、侯文詠、姚仁祿、李淑瑜、黃達夫、賴其萬	陳河旭、溫木榮、侯文詠、姚仁祿、李淑瑜、黃達夫、賴其萬	溫木榮、侯文詠、姚仁祿、李淑瑜、黃達夫、賴其萬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華毓投資(股)公司	華毓投資(股)公司	華毓投資(股)公司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郭明棟、童子賢	郭明棟、童子賢	童子賢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景碩投資(股)公司	景碩投資(股)公司	景碩投資(股)公司	景碩投資(股)公司、華毓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郭明棟、楊德勝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楊德勝、陳河旭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郭明棟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童子賢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2	12	12	12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策略長	郭明棟															
總經理	楊德勝	8,208	8,208	—	—	2,044	2,044	19,141	—	19,141	—	29,393	29,393	/2.35%	/2.35%	—
副總經理	張漢宜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不含)	郭明棟、張漢宜	郭明棟、張漢宜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不含)	楊德勝	楊德勝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策略長	郭明棟	—	21,801	21,801	1.75
總經理	楊德勝				
副總經理	張漢宜				
財會處處長	王景祥				

## 2.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 (1) 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9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2.92	2.92	3.32	3.3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87	1.87	2.35	2.35

##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得按不得超過當年度獲利 1% 額度內，做為董事酬金，且考量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與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 20 項評估指標，並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給予合理報酬，於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分派；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獎金及員工酬勞則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包括工作目標達成率與管理及專業職能評分，依考核結果計算其酬金比例，並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或經理人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童子賢	3	0	100%	舊任	110/7/15 改選前開會3次。
董事	郭明棟	3	0	100%	舊任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楊德勝	3	0	100%	舊任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河旭	3	0	100%	舊任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侯文詠	3	0	100%	舊任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溫木榮	3	0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黃達夫	2	1	67%	舊任	
獨立董事	姚仁祿	2	1	67%	舊任	
獨立董事	李淑瑜	3	0	100%	舊任	
董事長	郭明棟	4	0	100%	新任	110/7/15 改選後開會4次。
董事	童子賢	4	0	100%	新任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楊德勝	4	0	100%	續任	
董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河旭	4	0	100%	續任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侯文詠	4	0	100%	續任	
董事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溫木榮	3	1	75%	續任	
獨立董事	姚仁祿	3	1	75%	續任	
獨立董事	李淑瑜	4	0	100%	續任	
獨立董事	賴其萬	4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第 25 頁)。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二、董事會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期別/ 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10年第五次/ 110.07.2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調薪案</li> <li>• 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九年度紅利案</li> <li>• 本公司策略長薪酬案</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本案有利害關係之郭明棟董事長、楊德勝董事、張漢宜副總經理及財會主管王景祥，於討論及表決時已離席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li> <li>• 與本案有利害關係之郭明棟董事長、楊德勝董事、張漢宜副總經理及財會主管王景祥，於討論及表決時已離席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li> <li>• 與本案有利害關係之郭明棟董事長，於討論及表決時已離席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li> </ul>
110年第七次/ 110.12.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經理人一一〇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li> </ul>	與本案有利害關係之郭明棟董事長、楊德勝董事、張漢宜副總經理及財會主管王景祥，於討論及表決時已離席迴避，本案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

(一)評估週期及期間：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執行一次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期間自當年度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並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二)評估範圍：本公司董事會運作之績效評估。

(三)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成員自評、董事會內部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四)評估內容

1. 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 (5) 內部控制。

2. 自評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2) 董事職責認知。
-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6) 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除已依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會相關職能及運作，均依本則及相關法令執行外，稽核主管及財務主管均出席董事會報告內部稽核及財務狀況，並出具相關報告供董事參考。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董事會運作之績效評估	整體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含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44項評估指標。
			董事成員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	「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含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20項評估指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100%	備註	
獨立董事	黃達夫	1	1	50%	舊任	110/7/15 改選前開 會2次。
獨立董事	姚仁祿	1	1	50%	舊任	
獨立董事	李淑瑜	2	0	100%	舊任	
獨立董事	姚仁祿	2	1	67%	續任	110/7/15 改選後開 會3次。
獨立董事	李淑瑜	3	0	100%	續任	
獨立董事	賴其萬	3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期 別/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 見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及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0 年第一次/ 110.01.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09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li> <li>• 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li> <li>• 擬向海關申請辦理先放後稅擔保額度展期作業</li> </ul>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0 年第三次/ 110.07.2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大溪新廠 69KVA 特高壓電力工程案</li> </ul>		
110 年第五次/ 110.12.2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訂定一一一年度稽核計畫</li> <li>•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會計師委任案</li> <li>• 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與「防範內線交易辦法」</li> </ul>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

(二) 會計師於每季之審計委員會中，就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

(三) 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每年至少一次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在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之情況下召開單獨會議，討論稽核業務執行情形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民國一一〇年之單獨溝通會議：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2021/10/28	獨立董事 李淑瑜 獨立董事 賴其萬 會計師 鄭清標 稽核主管 呂宜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0 年 Q3 核閱報告暨重大會計審計討論。</li> <li>• 110 年度查核規劃。</li> </ul>
2021/12/27	獨立董事 姚仁祿 獨立董事 李淑瑜 獨立董事 賴其萬 稽核主管 呂宜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1 年度風險評估納入稽核項目說明及查核規劃。</li> <li>• 111 年度稽核計畫。</li> </ul>

## 2. 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 (1) 工作重點

- 財務報告
- 稽核及會計政策及程序
-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政策及程序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法規遵循
-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防止舞弊計畫及舞弊調查報告
- 申訴報告
- 資訊安全
- 公司風險管理
-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審計委員會職責及履行情形
-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調查等

### (2) 運作情形

民國一一〇年度除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外之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10 年第一次/ 110.01.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09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li> </ul>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三)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成員資料如下：

身 分 別	姓 名	條 件	專業資格 與經驗	獨立性 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家 數
獨立董事(召集人)	姚仁祿		請參閱第14頁「4.董事專業資格 知識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 露」相關內容		1
獨立董事	李淑瑜				0
獨立董事	賴其萬				0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至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十四日，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3次(A)，薪酬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黃達夫	1	0	100%	舊任	本公司於 110年7月15 日全面改選 董事
委員	姚仁祿	0	1	67%	舊任	
召集人		2	0		新任	
委員	李淑瑜	3	0	100%	續任	
委員	賴其萬	2	0	100%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酬委員會之建議：無。						
二、薪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官網揭露。董事會依據該守則指引公司經營策略並監督經營成效，落實公司治理。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設有發言人及投資人信箱，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事項。若涉及訴訟問題，將由本公司法務及聘任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二)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 (三)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與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子公司監理辦法」並據以執行。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	✓		(一) 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年報第 15 頁之「(1)董事會多元化」。 (二)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辦法中規定評估方式，每年第一季結束前完成前一年度之績效評估，並將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評估結果報告董事會，作為董事會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p> <p>(四) 本公司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及依會計師法第46條及第47條逐項檢視出具檢核表，評估會計師是否符合包含下列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未對與其本人有利害關係之事件執行業務；</li> <li>2. 未要求、期約或收受不法之利益或報酬；</li> <li>3. 未於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li> <li>4. 未與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li> <li>5.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委託人或受查人未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li> <li>6. 未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li> </ol> <p>評估結果尚無發現違法獨立性之情形。</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p>	✓		<p>本公司108年10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財務處主管王景祥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王景祥處長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總時數
			110/04/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面啟動企業數位韌性－從勒索病毒談事件緊急應變與回復	3	12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10/10/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0/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誠信經營、CSR 與 ESG 之實務案例解析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包括企業社會責任在內之議題。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一) 本公司之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pegavision.com/tw/">http://www.pegavision.com/tw/</a> )有中英文版本，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對外資訊皆有相關部門負責依規定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本公司法說會相關內容亦揭露於公司網站。 (三) 本公司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上述資訊揭露情形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請參閱本年報第 62~65 頁之人才資本」。 (二) 本公司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股東會資料、財務報告及重大訊息皆提供中英文版，提高營運透明度。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三)本公司對於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皆維持良好關係及順暢溝通管道。 (四)本公司董事 110 年度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範之時數完成進修。 (五)本公司 110 年 12 月 27 日依「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規定向董事會報告年度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六)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獲得第七屆公司治理評鑑全上市櫃公司第6%~20%之排名。民國一一〇年導入溫室氣體盤查，並將於民國一一一年評估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系統(TIPS)。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永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請詳本報告第67頁「(一)治理架構」說明。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請詳本報告第67頁「(二)風險評估」說明。	無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一)本公司自2016年建立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迄今已運行3年，除了內部稽核外，每年第三方驗證機構亦至公司進行驗證。目前最新之ISO14001:2015認證，有效期限為2019-10-21至2022-10-22，涵蓋本公司龜山廠及大溪廠。此外，本公司大溪及龜山廠亦於2021年導入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ISO 14064-1:2018第三方查驗聲明書。</p> <p>(二)本公司致力於提升電力、水、紙張等之利用效率，並藉由改善產品設計、製程和包裝，減少營運對環境的衝擊。民國一一〇年本公司每單位產品用電較基準年一〇八年下降41.7%、較前一年度下降21.6%，且民國一一一年目標較前一年度再下降1%；綠色採購的部分，本公司綠色採購總金額達新台幣\$7,596,190元，較基準年成長</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永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之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p>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76%，達成持續增加綠色採購之目標；再生物料的部分，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研發將下腳料再製成生產耗材，積極推動資源再利用及循環經濟，預期民國一一一年將回收使用超過20萬公斤之下腳料。</p> <p>(三)為確保公司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且經董事會通過。氣候變遷風險的部分，經評估水和電為晶碩生產不可或缺之資源。氣候變遷導致之水電供應短缺，或費用升高，可能對公司之生產及營運成本造成負面影響。因此本公司除於2021年導入溫室氣體盤查外，亦持續推動節能專案並監測各項能源耗用量與節能指標。此外，在大溪廠的興建規劃上，編列設置雨水回收系統、太陽能電板及熱泵等，提高企業未來面對氣候變遷之韌性及競爭力。</p> <p>(四)請參考本報告第68~69頁之「(三)環境保護」說明。</p>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本公司已依公司所在地之法令規範，並依據「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制定人權政策，並公布於公司</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永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網站。管理方案的部分請詳本報告第 64 頁之「(四) 勞資協調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p> <p>(二)依照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一款,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之員工酬勞,將經營成果與全體員工分享。民國一一〇年本公司本公司共認列新台幣186,084仟元之員工酬勞。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請詳本報告第62~63頁之「(二)員工福利措施」。</p> <p>(三)請參考本報告第 64~65 頁之「(七)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p> <p>(四)請參閱本報告第 63 頁之「(三)員工進修及訓練」。</p> <p>(五)本公司遵照藥事法、ISO 13485:2016、醫療器材管理法、醫療器材廣告法令及審查原則、個人資料保護法、EN ISO 15223-1 等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內部則制定有「顧客服務管制程序」、「產品通報及召回管制程序」、「個人資料保護作業程序」、「客訴處理作業程序」等,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p> <p>(六)本公司供應商安全衛生自評審查規定,對所有新進供應商就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勞工健康管理等 9 大項目進行評核。此外,亦於供</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永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應商合約中加入企業社會責任條款。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底止，共有 90 間供應商與本公司完成企業社會責任條款之簽定。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制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依據GRI準則核心選項，自願編制109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報告書經BSI英國標準協會採用AA1000 Type I Moderate查證等級進行驗證，並取得第三方查證聲明書。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請詳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報告書( <a href="https://www.pegavision.com/tw/csr8.php">https://www.pegavision.com/tw/csr8.php</a> )。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通過，並公開於公司網站。公司全體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亦已簽屬「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書」。</p> <p>(二)本公司依據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之風險評估結果，訂有「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容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各項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不定期查核遵循情形。總經理室每年檢討該等規定，最新版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p>	無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或所在地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及經營方針。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p>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宜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 本公司負責誠信經營之推動單位為總經理室，執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訂及監督執行，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民國一一〇年度運作及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辦法」，並提報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li> <li>2. 本年度新任董事完成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簽屬；</li> <li>3. 安排教育訓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對 11 名副理級以上之新進主管完成防範內線交易影片宣導課程。</li> <li>(2) 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對全體董事舉辦 3 小時之「談誠信經營、CSR 與 ESG 之實務案例解析」課程。</li> <li>(3) 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對 1,403 名員工進行「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防範內線交易」內部管理辦法之年度教育訓練。</li> </ol> </li> </ol>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4.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執行情形。</p> <p>(三)本公司為防止利益衝突，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檢舉事件處理辦法」，並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公告檢舉專區。</p> <p>(四)本公司已建立有效完善之會計制度，全面推行作業電腦化，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內部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本公司每年舉辦誠信經營教育訓練。民國一一〇年共有1,403人次完成誠信經營相關課程。</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一)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公司人員涉及不誠信行為之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於公司內外部網站公告檢舉專區，由稽核室負責受理。</p> <p>(二)本公司「檢舉事件處理辦法」為受理檢舉事項之標準作業程序，內容包含受理要件、案件處理程序、檢舉人保護措施及資料保存等。</p> <p>(三)本公司規定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且公司不得因檢舉人之檢舉行為，即予</p>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以免職、調職、降職、減薪、記過或任何其他不利於檢舉人之處分。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年度執行重點。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並通過董事會及股東會生效，可於本公司網站台 (<http://www.pegavision.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八)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童子賢	民國 98 年 8 月 12 日	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	任期屆滿改選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pegavision.com/tw/>)。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次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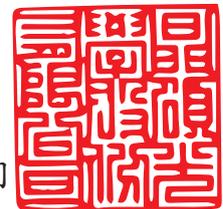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2 月 15 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2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明棟



總經理：楊德勝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決議(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

(1)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2)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辦法」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3) 全面改選董事案

執行情形：經出席股東投票後完成選舉。

(4)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5) 承認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核准每普通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5 元，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六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九日發放現金股利。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時間	重要決議
110.01.29	1. 109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 2. 109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 3. 109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4. 109 年度盈餘分配及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案。 5.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6. 提名及審議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7.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 召開 110 年股東常會暨受理 1%以上股東提案及提名。 9. 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 擬向海關申請辦理先放後稅擔保額度展期作業案。 11. 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升遷案。
110.04.26	1. 擬向銀行申請新增美金中長期授信額度案。 2. 銀行授信額度展期續約事宜。 3. 追加 110 年度資本支出。
110.06.18	變更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及相關事宜。
110.07.15	1. 選舉董事長。 2. 委任本公司董事郭明棟先生為策略長。 3. 選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10.07.26	1. 調整投資架構及申請新設子公司案。 2. 大溪新廠 69KVA 特高壓電力工程案。 3. 本公司策略長薪酬案。

110.12.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11 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li> <li>111 年度稽核計畫。</li> <li>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會計師委任案。</li> <li>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與「防範內線交易辦法」。</li> </ol>
111.01.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li> <li>110 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li> <li>110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li> <li>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li> <li>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程序」。</li> <li>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li> <li>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暨受理 1%以上股東提案。</li> <li>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li> </ol>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郭紹彬	110.01.01 ~110.12.31	2,780	1,518	4,298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移轉訂價報告 750 仟元、集團主檔報告 170 仟元、稅務簽證 490 仟元及工商登記 108 仟元。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七、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11 年 3 月 26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及策略長	郭明棟	-	-	-	-
董事	童子賢	-	-	-	-
法人董事及 10%大股東	景碩投資(股)公司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及總經理	楊德勝	-	-	(150,000)	-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河旭	(42,000)	-	-	-
法人董事	華毓投資(股)公司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溫木榮	-	-	-	-
法人董事代表人	侯文詠	-	-	-	-
獨立董事	姚仁祿	-	-	-	-
獨立董事	李淑瑜	-	-	-	-
獨立董事	賴其萬	-	-	-	-
副總經理	張漢宜	(9,000)	-	-	-
財會處處長	王景祥	(27,000)	-	-	-

(二)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03月26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童子賢)	21,233,736	30.33	-	-	-	-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 為同一人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童子賢)	5,480,121	7.83	-	-	-	-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 為同一人	-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童子賢)	4,934,434	7.05	-	-	-	-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長 為同一人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83,000	3.12	-	-	-	-	-	-	-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155,000	3.08	-	-	-	-	-	-	-
郭明棟	1,928,868	2.76	234,249	0.33	-	-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	-
安聯台灣大壩基金專戶	1,283,000	1.83	-	-	-	-	-	-	-
騰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張耕維)	1,243,458	1.78	-	-	-	-	-	-	-
劉博文	1,105,000	1.58	-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0	1.53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egavision Japan Inc.	198	100%	-	-	198	100%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100%	-	-	12,000,000	100%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00%	-	-	4,000,000	100%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11,000,000	100%	-	-	11,000,000	100%
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	55%	590,000	11.8%	3,340,000	66.8%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 股份種類

111年03月26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0,000,000	10,000,000	80,000,000	上市

##### 2. 股本來源

111年03月26日；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8	10	80,000	800,000,000	36,000	360,000,000	創立股本 360,000,000	-	註1
101/7	10	80,000	800,000,000	18,000	180,000,000	減資 180,000,000	-	註2
101/8	10	80,000	800,000,000	36,000	360,000,000	現金增資 180,000,000	-	註3
101/11	10	80,000	800,000,000	42,000	420,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0	-	註4
103/1	15	80,000	800,000,000	50,000	50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	-	註5
103/9	30	80,000	800,000,000	60,000	60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	註6
108/10	152	80,000	800,000,000	70,000	700,0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	-	註7

註1：經濟部 98.08.26 經授中字第 09832938430 號。

註2：經濟部 101.07.17 經授中字第 10132266400 號。

註3：經濟部 101.08.09 經授中字第 10132358250 號。

註4：經濟部 101.11.22 經授中字第 10132753120 號。

註5：經濟部 103.01.13 經授商字第 10301006480 號。

註6：經濟部 103.09.10 經授商字第 10301185990 號。

註7：經濟部 108.10.21 經授商字第 10801143550 號。

#####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 (二) 股東結構

111年03月26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5	73	4,464	161	4,703
持有股數	-	3,414,000	40,137,477	16,862,073	9,586,450	70,000,000
持有比率	-	4.88	57.33	24.10	13.69	100.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 1. 普通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03月26日；單位：人；股；%  
每股面額10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126	231,044	0.33
1,000 至 5,000	2,092	3,671,319	5.24
5,001 至 10,000	179	1,336,598	1.91
10,001 至 15,000	64	813,329	1.16
15,001 至 20,000	45	817,727	1.17
20,001 至 30,000	46	1,197,666	1.71
30,001 至 40,000	24	838,193	1.20
40,001 至 50,000	14	624,809	0.89
50,001 至 100,000	48	3,507,894	5.01
100,001 至 200,000	28	4,032,805	5.76
200,001 至 400,000	17	4,509,413	6.44
400,001 至 600,000	7	3,631,857	5.19
600,001 至 800,000	3	2,169,729	3.10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股以上	10	42,617,617	60.89
合計	4,703	70,000,000	100.00

### 2. 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03月26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233,736	30.33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80,121	7.83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34,434	7.0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83,000	3.12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155,000	3.08
郭明棟		1,928,868	2.76
安聯台灣大壩基金專戶		1,283,000	1.83
騰耀投資有限公司		1,243,458	1.78
劉博文		1,105,000	1.58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0	1.53

####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295	678	
	最低	81.50	231	
	平均	181.61	446.6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65.65	78.37	
	分配後	60.65	69.87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0,000 仟股	70,000 仟股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0.22	17.84
		追溯調整後	10.22	17.8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5.00	8.50	
	無償配股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7.77	25.04	
	本利比	36.32	52.55	
	現金股利殖利率	2.75%	1.90%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依公司章程，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部分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或保留之。前述分派股東紅利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原則；公司所處產業變化快速，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採行平衡股利政策，就可分派之股東紅利

中，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業經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如下表所示，本案將俟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報告股東常會。本公司目前處於快速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整體資金需求及營運規劃，每年至少分派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之現金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98,072,012
減：組織重組調整數	(2,786)
加：110 年度稅後淨利	1,248,573,777
小計	2,746,643,003
提列項目：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124,857,09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223,612)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小計	2,613,562,29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8.5 元	(595,0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018,562,292

註:盈餘分配以 110 年未分配盈餘優先分配。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時，應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於獲利中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再行提撥：

(1)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十，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支付之，其分配對象，得包括符合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金額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公司章程所訂定之成數為基礎，於各年度進行估列。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86,084 仟元及 16,181 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86,084 仟元及 16,179 仟元。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民國一一〇年度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 (1) 配發員工酬勞現金、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配發金額(元)
員工酬勞現金	186,083,618
董事酬勞	16,179,000

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已於一一〇年度費用化，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之差異數 2 仟元，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2) 配發員工酬勞股票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無配發員工酬勞股票金額之情事，故不適用。

(3) 考慮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費用化，故不適用。

### 4.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九年度配發員工酬勞、股票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

	配發金額(元)
員工酬勞	107,315,533
董事酬勞	9,328,000

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已於一〇九年度費用化，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之差異數 4 仟元，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公司股份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本公司為專業軟式隱形眼鏡製造廠，承接國內外品牌客戶之代工業務，經核准之經營範圍如下：

(1)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17) F110020	眼鏡批發業
(2)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18) F210020	眼鏡零售業
(3)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19)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4)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20)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5)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21) F208040	化妝品零售業
(6)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22) F108040	化妝品批發業
(7)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23)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8)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24)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9)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25)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10)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26)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11)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7)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12) 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28)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13)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29)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14) F108021	西藥批發業	(30)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15) F208021	西藥零售業	(31)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16) JZ99060	驗光配鏡服務業		

主要產品為拋棄式軟性隱形眼鏡，其主要功能在矯正近視、遠視、散光及老花等視力缺陷問題。產品類型包括：

- 使用週期：日拋棄式、(雙)週拋棄式、月拋棄式、季拋棄式與年拋棄式。
- 鏡片光學功能：近視、遠視、散光、漸進多焦、散光複合老花、紓壓。
- 鏡片材質：HEMA-Base 及 SiHy-Base(高透氧)。
- 鏡片附加功能：具美妝效果的彩色鏡片、含維他命 B12 鏡片、促進淚液分泌鏡片及抗藍光鏡片等。
- 保濕需求：玻尿酸保濕系統及高生物相容性細胞膜材質保濕系統。

另本公司也提供客戶隱形眼鏡相關服務，例如：產品設計及代理銷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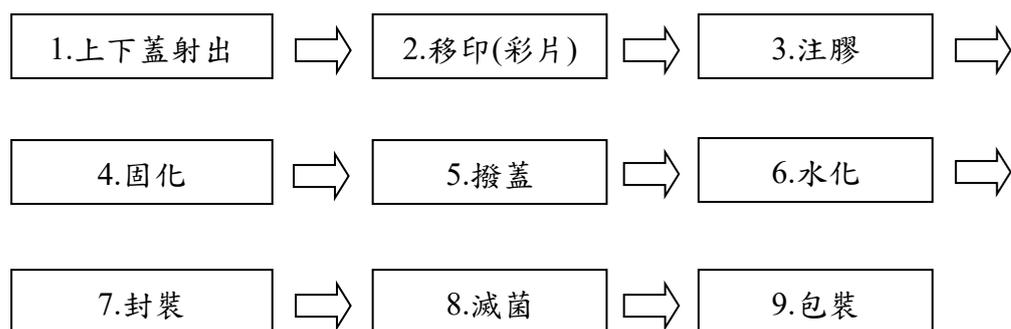
### (一)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隱形眼鏡	3,978,413	100.00	5,595,043	100.00
合計	3,978,413	100.00	5,595,043	100.00

註:含隱形眼鏡相關之其他營業收入

## (二) 產製過程



## (三) 產業概況

隱形眼鏡屬於生技產業中的醫療器材產業。產業的上游為原料供應商，隱形眼鏡的主要成份是高分子聚合物，如 HEMA、矽水膠等化學原料。而隨著修飾矽水膠表面技術的成熟與多功能性的親水單體使用率提高，也逐漸在改變原有的物料供應市場占比。生產過程使用於製造光學塑膠模具的聚丙烯材料也為關鍵的原物料之一。

產業中游為隱形眼鏡製造商，此部份關鍵技術為光學設計技術(用於開發非球面鏡片、散光鏡片、漸進多焦鏡片與近視控制鏡片等)、材料研發技術(如調配各式原料- Etafilcon、Polymacon、Omafilcon 等)、材料整合技術(如結合高保濕生醫材料 MPC 及 HA 玻尿酸)及自動化生產及檢驗系統開發技術，上述技術於近十年以來逐漸成熟，成為彈性製造重要的一環。未來十年，利用人工智慧，透過設計製造及管理，創造製造商於產品、品質及成本的差異化，將是關鍵發展方向。此外，未來製造商的材料自主開發能力也將被視為關鍵指標。HEMA 材質已從民國五十年代使用到現在，後續製造商如何自行開發更符合市場需求的材質，同時擺脫開發過程之專利戰，為未來一個重要發展課題。

產業下游為通路商，可區分為兩部分，一部分是直接與消費者接觸的實體通路商，包含驗光師、眼科醫師、眼鏡店、藥房、藥妝店及超市等；另一部分為虛擬通路商，如購物網站、網路藥局或品牌商網站等。因隱形眼鏡屬醫療器材類，部份國家在現行的法規下，透過網路販售較為困難。惟網路終究是未來趨勢，相信日後消費者至虛擬通路購買隱形眼鏡應該會越來越簡便，有助於整個隱形眼鏡市場的拓展；未來實體通路也逐漸在改變型態，從原本的單純銷售轉換成更強調客戶服務的經營模式。

以本公司所在的產業中游而言，民國一一〇年全球市場規模約 94 億美元<sup>1</sup>。產業進入障礙高，屬於寡占型市場。前四大品牌商嬌生、酷柏、愛爾康及博士倫佔據超過 9 成的市場份額。台灣廠商除本公司外，另有金可、精華光學、視陽光學及望隼科技等。依據海關進出口統計，民國一一〇年合計出口總值達 5.3 億美元，為台灣出口醫療器材之首。

### • 鏡片材質

主要可分為水膠及矽水膠。在開發中或是普及率不高的國家，例如中國、東南亞各國，因價格因素仍會以水膠的材質為主快速成長；至於已趨近飽和的地區，成長力道將會轉

<sup>1</sup> Investor Presentation, January 10, 2022, page 7.

以矽水膠為主，矽水膠的透氧率最大的差距可達七到八倍，由於材質中有傳輸氧的矽，材質較硬，最大的挑戰即是配戴上的舒適度，生產成本也比水膠相對高出許多。製造有競爭力、配戴舒適的矽水膠產品將是市場的決勝關鍵。

依據 Contact Lens Spectrum 的研究報告<sup>2</sup>，民國一一〇年軟式隱形眼鏡新驗配者中，74% 選擇矽水膠材質，26% 選擇水膠材質。此佔比在不同國家之間有顯著的差異，例如：美國 83%、日本 57%、中國 12%、英國 86%、德國 68%。整體而言，矽水膠材質使用比例持續上升，較前一年度增加 2%。

#### • 鏡片功能

1. 視力矯正：根據酷柏公司的資料<sup>3</sup>，散光鏡片營收佔比約 24%、多焦鏡片 10%、球面鏡片則為 66%。其中，多焦鏡片較前一年度增加 1%。
2. 美妝：除了兼具近視矯正功能之彩妝片外，單具美妝功能之零度彩片在臺灣、中國、日本及韓國等地亦相當受市場歡迎。以中國最大電商平台天貓商城為例，依據生意參謀的數據，民國一一〇年彩片及透片銷售額比例約 7:3。彩片作為整體裝扮的一部分，樣式規格多且流行款式日新月異，能生產更小批量，更短交期的廠商在這塊領域就具有很優勢。
3. 濾光：包含抗紫外線及抗藍光，其中電子產品的普及增加抗藍光產品之需求。
4. 近視控制：依據 MarketResearch.com 的報告，全球近視控制隱形眼鏡市場規模預計從民國一〇九年之 2.4 億片，至民國一一六年成長至 3.5 億片，過去以角膜塑型片(硬式鏡片)為主。軟式近視控制日拋鏡片可改善傳統角膜塑型片異物感重、首次驗配困難、丟失成本高、需每日清潔、每日需睡飽 8 個小時等缺點。目前業界僅有酷柏於美加、台灣、中國及其他世界多國取得近視控制日拋之上市許可。
5. 藥物緩釋：鏡片上攜帶藥物並緩慢釋放，係繼近視控制之後市場上最新種類產品。目前僅有嬌生抗過敏日拋取得日本、加拿大及美國之上市許可。

#### • 配戴週期

可分為日拋、週拋、雙週拋、月拋、季拋、半年拋，及一年以上等各式週期。民國一一〇年日拋佔比達 49%，較前一年度大增 18%；週拋及雙週拋佔 16%，較前一年度上升 9%；月拋佔比 34%，較前一年度上升 13%<sup>4</sup>。市場以日拋及月拋為主流，且持續朝日拋靠攏。

#### • 保養液

除普通鹽水外，亦有添加保濕成分、添加維他命 E、B6、B12、及添加薄荷醇等之功能型鹽水。

<sup>2</sup> INTERNATIONAL CONTACT LENS PRESCRIBING IN 2021, *Contact Lens Spectrum*, January 2022, page 32-38.

<sup>3</sup> Investor Presentation, January 10, 2022, page 7.

<sup>4</sup> JASON J. NICHOLS, OD, MPH, PHD, & LISA STARCHER (January 2022), CONTACT LENSES 2021, *Contact Lens Spectrum*, page 24-26.

#### (四) 技術及研發概況

- 民國一一〇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共投入新台幣 546,642 千元之研發費用，佔當年度合併營收淨額之 9.77%。

- 民國一一〇年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 生產技術：智能檢測系統、生產用料檢核系統、圖紋設計輔助系統、移印技術系統。

2. 產品

- (1) 高保濕高潤滑矽水膠月拋鏡片：本公司矽水膠材質鏡片使用晶碩自行開發之多層式高保濕高潤滑生醫材料，修飾鏡片表面特性，除顯著提升配戴舒適度外，亦大幅減少製程中所產生之廢水與有機成分，成為新一代綠色產品

- (2) 綜合維他命協同酵素保健型隱形眼鏡：隨著視力保健市場規模逐年增長，本公司運用獨家技術開發富含活性維他命成分隱形眼鏡，於配戴同時補充眼睛所需營養素。此款產品於臨床表現上可驗證於配戴期間能有效穩定淚液品質，改善眼睛疲勞的現象，對於配戴一整天後的舒適度，視覺滿意度及鏡片保濕度都有良好的表現。

- (3) 長效滋養功能型隱形眼鏡：受化學品使用的增加、工業化，和氣候變化所造成的污染，過敏性結膜炎已成為一種影響數百萬人的眼疾。本公司研發含抗過敏/抗發炎成分的隱形眼鏡，使配戴者在舒緩眼部刺激所引起的不適同時，也能持續進行視力矯正，本公司利用隱形眼鏡開發成全新的活性成份傳遞系統，現行驗證已可延長緩解成分釋出之功能

- (4) 散光彩妝鏡片：開發具備抗掉色保護技術的彩妝散光鏡片產品，布局完整的散光鏡片產品鏈，提供客戶多元下單選擇。

- (5) 漸進多焦彩妝鏡片：藉由三明治彩妝漸進多焦技術，滿足眼睛重度使用者及有多焦點需求者之彩片需求，使其仍能保有美麗的權利。

-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產品及技術之開發除了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並且對於未來產業動向及發展規劃出經營藍圖，研發具有市場成長性、未來性極有潛力之產品及技術，主要開發方向如下：

1. 生產技術

- (1) 改良高精緻化彩色圖紋生產技術，提升彩妝片細緻度。

- (2) 導入小批量彈性生產系統，因應彩妝片少量多樣生產模式提高生產效率及人力。

- (3) 色差檢驗量化輔助，彩色轉印油墨面積量測，克服機台差異，將色差檢測量化。

(4) 濕片自動光學檢測採特殊光源切換組合，提升聚焦範圍，軟體搭配人工智能技術再提升判斷能力，大幅提升判斷準確度。

(5) 開發包裝紙盒外觀 AOI+AI 智能自動檢測設備。

(6) 第四代移印技術開發，提高彩片生產精度以符合更多客戶需求。

## 2. 新產品

(1) 高親水保濕矽水膠彩妝日拋鏡片：發展特定高親水性成分物質，搭配特殊配方設計，改善傳統矽水膠產品表面性能缺陷，進一步提升配戴滿意度；此配方設計目標還同時兼具製程簡化與製程減廢之訴求，以期大幅下降製程中所需之化學物料與後續的廢棄物回收處理。

(2) 新一代抗藍光鏡片：特殊配方設計，利用多元搭配達到光色互補技術提供較高功率的保護效果，並改善一般抗藍光產品容易產生配戴外觀病態感與視覺干擾之問題。

(3) 矽水膠漸進多焦鏡片：採用水膠漸進多焦之光學設計，結合矽水膠高透氧材質，開發矽水膠漸進多焦隱形眼鏡，提供老花患者更多元選擇，亦滿足客戶利基產品佈局。

(4) 散光漸進多焦三合一鏡片：結合本公司成功開發之獨家散光技術與智慧多焦設計，補足高階光學之散光老花鏡片利基產品。

(5) 光學紓壓鏡片加強版：在既有的特殊光學架構，再強化減壓區範圍，除了維持使用者早晚的良好視力矯正外，減輕長時間使用電子產品之近距用眼壓力。

(6) 開發近視控制鏡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預計投入超過五億五千萬元之研發費用，進行新產品及新技術之開發，以確保公司長期競爭力。

## (五) 市場分析

民國一〇一年全球軟式隱形眼鏡製造商總營收規模估計為 94 億美元，較前一年度成長超過 14%。帶動產業成長的動能不變，包括近視人口以及日拋產品及矽水膠材質使用者的持續增加，估計長期而言可維持 4~6% 之年成長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合併營收約為美金 2 億元，佔全球約 2.13%，市佔率持續成長。以商品銷售地區而言，民國一〇一年本公司合併營收中，內銷部分佔 11%、外銷佔 89%。

### 1. 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盒；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生產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隱形眼鏡		33,676	30,215	1,985,498	53,115	50,261	2,701,415

## 2. 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盒；新台幣仟元

主要 商品	年度 銷售量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隱形眼鏡		3,529	662,660	46,078	3,315,753	3,031	637,515	47,104	4,957,528

註:含隱形眼鏡相關之其他營業收入

## 3.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日本市場

即使新冠肺炎疫情尚未平緩，日本隱形眼鏡線上及線下之銷售已逐漸恢復正常。本公司無論在產品設計或是服務，皆受到重視品質的日本客戶信賴，目前在日本球面鏡片市場的布局非常強健，合作主要品牌客戶且產品遍及各大通路。

在高階光學產品方面，由於過去多數代工廠光學設計及生產能力有限，除四大品牌及日本兩大製造商外，其餘品牌很難進入。本公司目前已研發出具競爭力之散光及多焦等高階產品，將與品牌客戶攜手切入此塊市場。

### • 歐洲市場

歐盟在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適用新版歐盟醫療器材法規(Medical Device Regulation, MDR)後，官方對於證照與製造商的管理更加嚴格，將驅使原本持證但無工廠的品牌客戶轉為依賴持證的製造商。此外，本公司之高階日拋水膠及月拋矽水膠產品亦有助於拓展歐洲市場。

### • 美國市場

線上購買隱形眼鏡在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後成為趨勢，原銷售四大隱形眼鏡品牌的電商開始推出自有品牌產品，加入競爭的行列。本公司將協助這類型客戶，推出有別與現有市場，具有特殊性的產品，例如具維他命成分的保存液，抗藍光鏡片等。

### • 中國市場

中國市場品牌百家爭鳴，品牌商必須頻繁推出新品或與其他產業跨界合作，以持續吸引消費者。本公司快速的產品開發與出貨能力在此方面佔很大的優勢，例如本公司開發之新型油墨技術「特殊珠光色系」已引起各大美瞳品牌客戶的注意與採用。此外，本公司產品於各大電商平台得到消費者肯定之同時，亦吸引更多品牌商轉與晶碩合作。其中也包括逐漸注意到美瞳市場的潛力的化妝品業者。

## 4.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縮短交期及降低最小訂購量：高度自動化及彈性生產使晶碩能持續縮短交期並降低每張訂單的最小訂購量，搭配 100% 準時交貨的承諾，使晶碩的客戶可以有更低的庫存、更彈性的資金調度，及更靈活的下單組合變化。

- 品質精進：提供客戶更穩定的產品品質，減少品牌客戶之產品客訴，使其在降低客服成本同時有信心去投入更多元的行銷推廣。
- 產品線完整：持續投入新產品研發，提供客戶不論在功能或材質選擇上最多元之方案。
- 證照完備：全球性證照布局，在提供晶碩的夥伴客戶更多市場拓展可能性的同時，減少客戶商品規格管理與庫存的負擔。
- 擴充產能：持續投資於自動化設備及製程研發。

透過為客戶提供更多價值，擴大市場及市場佔有率

## (六) 競爭利基

### 1. 專注本業經營，獨立自主研發團隊專注於自動化生產技術、材料開發及光學設計等領域

本公司從創建以來一直維持完整研發團隊，致力於製程技術、原料配方、自動化生產機台，及視光光學技術之研發，擁有多國專利與產品認證；經營團隊專注本業，在產業環境變化、產品發展趨勢、生產製造、行銷業務、創新研發等各方面都有豐富的經驗，並持續提升公司競爭力。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下，已逐漸能引領市場潮流。隨著高階光學產品陸續出貨及海外市場布局，相信能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商品，也能讓消費者體驗到高性價比高階光學產品。而晶碩提供之多元服務，也有助於與品牌客戶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夥伴關係。

### 2. 獨特的生產作業流程，提升整體顧客服務能力

本公司擁有多項自行研發之自動化生產設備及生產管理系統，搭配 ERP 的建置，動態管理每月數千萬個生產需求，讓生產資源達到最有效率的運用與控管，面對客戶少量多樣的訂單均能快速且準確地交貨，相較於其他競爭者，能縮短客戶一半以上的等待期，而且得到國際認可的醫療器材製造商品質系統的認證(ISO13485)，使醫療器材以及相關的服務一貫地符合客戶及法規的要求，該品質系統適用於醫療器材上的設計、研發、生產、安裝、銷售以及服務。

### 3. 製程自動化且規模量產下的經濟成本效益

日拋隱形眼鏡已成市場主流趨勢，而該等鏡片為標準化且適合大量生產之產品。本公司生產線自動化程度高，隨著產量增加可產生規模經濟，持續創造可觀效益，且難以複製。

### 4. 嚴格認證資格的取得

隱形眼鏡屬醫療器材產業，且直接配戴於人體眼球。為保護人體安全，各國衛生主管機關對於隱形眼鏡生產及銷售的規範均制定相當嚴格的審查模式。認證有分為系統認證與產品認證兩種，系統認證係針對公司整體的製造流程品質給予認證，如 ISO13485、GMP、日本 QMS 等，屬於較廣泛的品質規範，而產品認證則是對所銷售品項的規格、

安全性、有效性等進行藥事審查，欲取得產品認證需要提出多項物理/化學特性的驗證數據、通過 GLP 生物相容性試驗及臨床評價等相關佐證報告，以證明產品的安全性及有效性符合主管機關要求，通過審核後才能取得產品許可證進行市場販售，故花費時間長。近幾年法規也趨向更為嚴謹，包含日本、中國與歐盟都陸續更新法規要求。本公司除符合 ISO 13485、ISO 14001、ISO 45001 國際認證、台灣 GMP 與日本 QMS 規範外，多項產品也取得歐盟 CE、美國 FDA、中國 NMPA、台灣 TFDA、日本 PMDA、韓國 MFDS 及東協多國的產品認證，並且為少數同時能符合韓國、日本與美國官方海外稽核之製造廠，足見本公司製程嚴謹，品質優良，有助於本公司開拓內外銷市場。

## (七) 發展遠景

### 1. 有利因素

- (1) 製程自動化、自動光學檢測系統：本公司自行研發的全自動光學檢測系統，大大提升自動化效率與產品品質，從上下模射出到乾片完成，全程沒有人工接觸，控制品質水準的一致性。
- (2) 具備材料、光學、設備及產品設計的專業人才：本公司目前有超過 200 位之研發人員。主要管理團隊在隱形眼鏡領域累積深厚經營經驗，透過完善訓練機制，培養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使本公司擁有自主開發設備、材料，及光學設計的能力，並能提供客戶產品設計服務。
- (3) 進入障礙高的封閉型產業：隱形眼鏡屬醫療器材產業，受醫療器材法規規範，其產品開發時程較長，各國法規不同與認證取得不易，再加上其技術密集之特性，包括鏡片設計的眼科醫學、視光學、物理光學，及鏡片材質的高分子化學材料合成等等，使隱形眼鏡產業成為高進入障礙的寡占產業。此外，隱形眼鏡亦擁有較長的產品生命週期。本公司從代工、設計、研發、自有品牌一路走來，技術能力成熟，公司競爭力日益精進。

### 2. 不利因素

- (1) 市場為少數國際大廠所主宰：市場前四大隱形眼鏡公司掌握大部分的市場佔有率，且在各地區均擁有強烈的品牌形象，其他競爭者較難與之相抗衡，因此經營自有品牌的難度較高，也不易快速拓展全球市場。

#### 因應對策：

市場上前四大隱形眼鏡公司因經營規模大，且品牌知名度高，導致經營彈性降低，在某些區域通路上有著歷史的包袱。本公司以彈性生產見長，並在不同市場發展不同的經營模式，例如：在台灣成為第一家開設隱形眼鏡專賣門市之公司，並推出限量款隱形眼鏡；在中國大陸則為第一間於電商天貓開設隱形眼鏡品牌旗艦店的公司。彈性的經營模式與價格策略，不僅確保本公司與客戶之緊密關係，再加上迅速的決策應變能力，使本公司逐步拓展國際市場，得到國際客戶青睞。

日本為全球第二大隱形眼鏡市場，且日拋產品需求量大，而政府法規相對也更嚴格。除了前四大公司及日本當地製販業者外，只有本公司在內之少數海外製造廠持有自

身產品的證照，其餘製造廠商均需透過日本當地製販業者，才得以進入日本市場協助品牌代工。此外，本公司亦與日本客戶共同研發新商品，取得市場先機，並建立穩定夥伴關係。

- (2) 新產品研發時程長，各國認證法規不同，高進入障礙：隱形眼鏡屬醫療器材產業，受醫療器材法規規範，其產品研發時程較長，各國法規不同與認證取得不易，且取證成本高，使隱形眼鏡形成高進入障礙的產業。

因應對策：

本公司因應各國取得證照之法規不同，設置專業法規團隊接軌內外規範，藉由多國證照申請及取得，建立完整的產品組合，提供客戶一站購足之服務。

(八)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包含 HEMA、聚丙烯塑膠料、鋁箔及各式包材等，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均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迄今均未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情形，品質及交期穩定，供應量充足，生產來源不虞匱乏。

(九) 主要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65,245	14.26	-	乙	136,156	17.26	-
2	乙	52,231	11.42	-	甲	103,883	13.17	-
3	丙	42,475	9.29	-	丙	71,520	9.07	-
4	丁	38,851	8.50	-	丁	36,616	4.64	-
6	其他	258,518	56.53	-	其他	440,595	55.86	-
	進貨淨額	457,320	100.00		進貨淨額	788,770	100.00	

隨著產品變化致原物料耗用變化及庫存增減，故主要供應商佔比也隨之改變。

(十) 主要銷貨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435,637	10.95	-	A 客戶	1,118,525	19.99	-
2	B 客戶	(註)			B 客戶	909,118	16.25	
3	其他	3,542,776	89.05	-	其他	3,567,400	63.76	-
	銷貨淨額	3,978,413	100.00	-	銷貨淨額	5,595,043	100.00	-

註：對該客戶於當年度之銷貨收入淨額未達本集團合併營收淨額 10% 以上，故不予揭露。

因本公司目前處於業績成長階段，隨著各區域的市場開拓、新客戶的開發，主要客戶佔比也會隨營收變化而有所改變。

(十一) 重要契約

截至民國 111 年 03 月 26 日止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立華營造(股)公司	108/08/28- 保固期滿	大溪新廠土建工程承攬合約	無
買賣合約	立華營造(股)公司	108/08/28- 保固期滿	大溪新廠土建工程材料買賣合約	無
長期借款合同	彰化商業銀行北投分行	109/03/25- 114/03/15	長期借款	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房屋租賃合約 (已到期)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109/09/01- 110/08/31	廠房租賃	無
長期借款合同	上海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109/11/10- 119/10/15	長期借款	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房屋租賃合約	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	110/09/01- 111/08/31	廠房租賃	無
中長期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蘭雅分行	110/09/02- 117/09/02	中長期借款	設立或增資中國大陸子公司
長期借款合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蘭雅分行	110/10/08- 115/09/15	長期借款	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 二、人才資本

### (一) 人力結構

		109 年底	110 年底	111 年 3 月 26 日
員工人數	一般	1,425	1,596	1,519
	研發	211	222	220
	合計	1,636	1,818	1,739
平均年齡(歲)		32	33	33
平均服務年資(年)		3.13	2.94	3.19
學歷	博士	0.43%	0.39%	0.46%
	碩士	9.41%	8.75%	9.09%
	大學及大專	56.60%	51.82%	52.90%
	高中	30.56%	34.10%	32.89%
	國中以下	3.00%	4.95%	4.66%

註：以上資料不包括子公司之員工。

### (二) 員工福利措施

#### 1. 員工薪酬

除依據員工之學經歷背景及專業知識技術，提供符合市場行情之底薪外，還包含：

- (1) 按稅後淨利一定比例提撥之員工季獎金；
- (2) 年終獎金；
- (3) 按稅前淨利不低於 10% 提撥之員工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之員工薪資費用共計新台幣 1,419,261 仟元，加權平均員工人數 1,860 人，平均每名員工之年薪為新台幣 76.3 萬元。

####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除提供員工伙食補助、部門聚餐補助、尾牙活動、團體綜合保險、定期健康檢查、員購優惠、員工旅遊或家庭日外，另按營收 0.1% 及下腳料 30% 提撥職工福利金(民國一一一年起將提高比例至 0.15% 及 40%)，作為員工生日、三節、五一勞動節獎金、婚喪喜慶補助及尾牙抽獎等使用。民國一一〇年本公司投入超過新台幣 7,400 萬元：

項目	投入金額(新台幣仟元)
提撥職工福利金	23,380
員工旅遊	1,484
團體綜合保險	2,107
定期健康檢查	394
員工伙食補助	36,257
部門聚餐補助	1,082

項目	投入金額(新台幣仟元)
尾牙活動	9,488
合計	74,192

### 3.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本公司(不含子公司)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818 名員工，其中 58% 為女性員工；女性主管共有 26 人，佔全部主管人數之 28%：

聘僱類別		110 年			
		男	比例	女	比例
員工人數	直接	554	39.1%	862	60.9%
	間接	218	54.2%	184	45.8%
	合計	772	42.5%	1046	57.5%

年度	項目	高階主管		中階主管		一般員工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10 年	人數	20	4	47	22	705	1020
	比例	1.1%	0.2%	2.6%	1.2%	38.8%	56.1%

### 4. 休假

本公司員工在每 7 日有 2 日之休假，及所有主管機關所定應放假之紀念日、勞動節及其他節日均放假的基礎上，另外享有特休假、婚假、產假、陪产假、喪假、謀職假等有薪假；有育嬰需求者，得留職停薪。遇重大傷病、變故或有其他正當事由者，亦得提出申請，經公司核准後留職停薪。

此外，本公司一定職等以上員工，每年還額外享有 7 天之有薪特別假。

#### (三)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提升公司競爭力及強化訓練架構與體系，導入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 (Talent Quality-management System, 簡稱 TTQS)，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獲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頒發銀牌獎項之肯定。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課程及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專業課程以及各種與職務有關之外派訓練課程，藉以提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除上述課程外，公司亦重視員工身心及潛力開發的平衡發展，並安排一系列軟性課程增加員工的「軟實力」，提供兼顧冰山上顯見的專業能力訓練及冰山下個人特質培養與潛能展現的發展。民國一一〇年員工訓練總時數為 69,468.5 小時，總受訓人數為 2,428 人，平均每人受訓時數為 28.6 小時。

#### (四)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勞退新制)」，按月依員工薪資 6% 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另員工可在其每月工資 6% 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依法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扣除。本公司已無採用「勞動基準法(勞退舊制)」之員工。

#### (五) 勞資協調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為確保公司人權政策及其他員工權益之落實，員工各項權益皆載明於內部管理辦法，置於內部平台供所有員工隨時查閱，並定期檢討相關內容。此外，公司除設有勞資委員會，每季召開外，另有多個功能性委員會及員工意見信箱等，致力提供暢通的溝通管道：

管道	110 年度開會次數/議題件數
勞資會議	4 次會議/臨時動議 6 件
性騷擾委員會	1 件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4 次
晉升評議委員會	1 次
員工意見信箱	3 件

本公司每年皆會針對全體同仁(包括外籍員工)，進行人權宣導，確保員工之人權意識。民國一一〇年 11 月共有 1,802 人完成教育訓練。

#### (六) 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及目前和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10 年 3 月 5 日依桃園市政府府勞檢字第 1100051464 號，因平日延長工時之加班費未納入因勞工工作表現發給之月紅利獎金，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第 1 項規定，被裁處 5 萬元罰鍰，後續因應措施為調整獎金發放制度以避免違反規定。

#### (七) 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取得 OHSAS 18001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完成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 45001 之轉版驗證作業與國際接軌，目前有效期限為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八日至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日，且每年定期由認可機構作系統驗證，持續推動有效性回饋。

藉由環安衛系統(ISO 45001 & ISO 14001)之導入推動，本公司針對人、機、料、法、環作整體性有效管控，包括每年一次危險性機械與設備定期檢查、變更管理、採購管理、工作守則、每年 2 次作業環境測定、特殊性及危險性作業管制規劃、自動檢查計畫、定期巡檢視察、化學品(含毒化物、特化、有機溶劑)管理、建築物安檢、每年 1 次消防設備檢查、五大防護計畫實施(母性/過負荷/不法侵害/重複性作業/呼吸防護具)、意外事故調查及緊急通報程序、廢棄物管理、法規鑑別程序等等。硬體設施方面則有整體/局部排氣裝置、源頭管理設置(補 Tray 不停機、自動堆疊機設計)、個人防護具(PPE)、緊急應變器材設置、沖身洗眼器等等。

管理架構的部分，公司除有職安組負責各項職業安全衛生事項之規劃、推動及督導外，並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設置推行總幹事，委員包含職業安全衛生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護理師、各部門主管及勞工代表，定期召開會議，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民國一一〇年共召開 4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教育訓練的部分，民國一一〇年共舉辦了 396 場次之環安衛課程，包括：新進/在職人員職安訓練、ISO 45001 職安衛管理系統教育訓練、呼吸防護具配戴，及承攬商教育訓練等，總受訓人數 2,649 人次。此外，為防範各種緊急狀況的發生，本公司每半年進行緊急應變演練。民國一一〇年上下半年各舉辦乙次消防與毒化物緊急應變演練，每次講習時間為 4 小時，以提升災害發生時員工之應變能力，確保營運之穩定性。

職災部分，民國一一〇年本公司共發生 13 件廠內職災及 35 件廠外交傷，人數 48 人，佔當年度平均員工人數之 2.6%。所有案件皆已經徹底調查及檢討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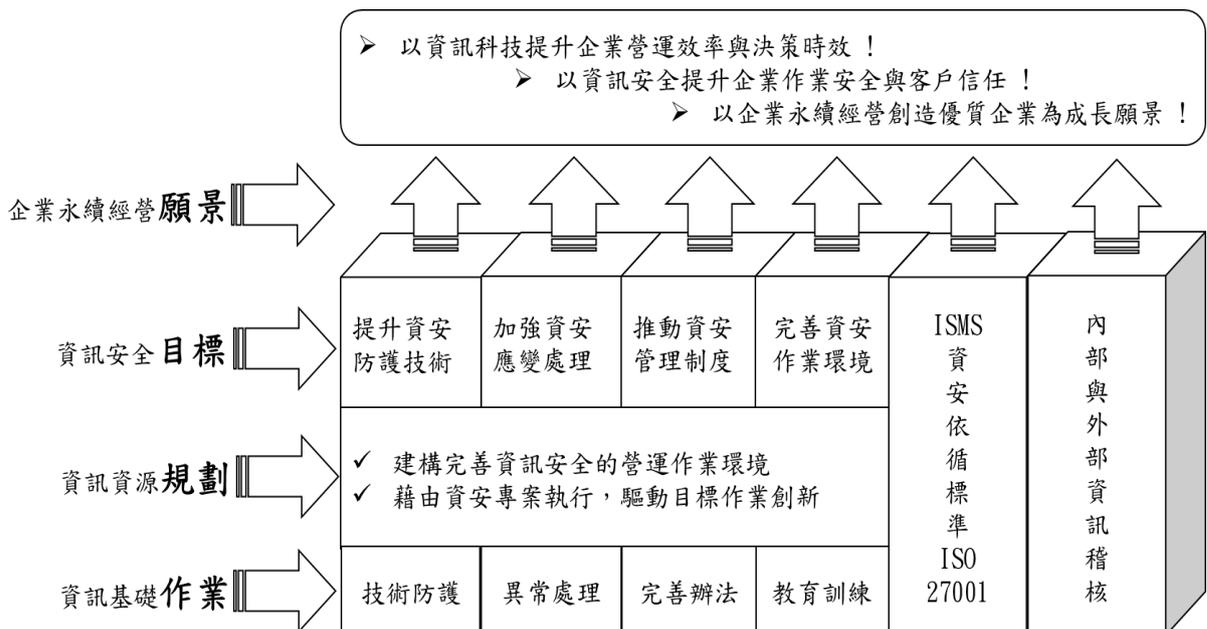
### 三、資通安全管理

#### (一)管理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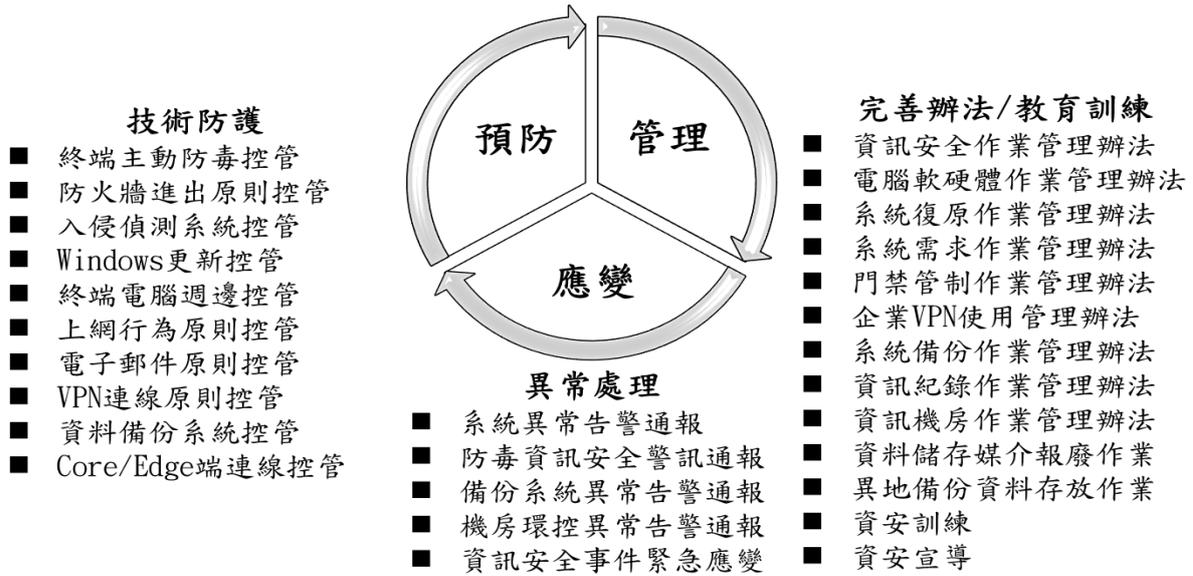
本公司資通安全由資訊處負責，設有處級主管一名，部級主管三名，與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每月向總經理及董事長報告各項業務執行狀況。

#### (二)資通安全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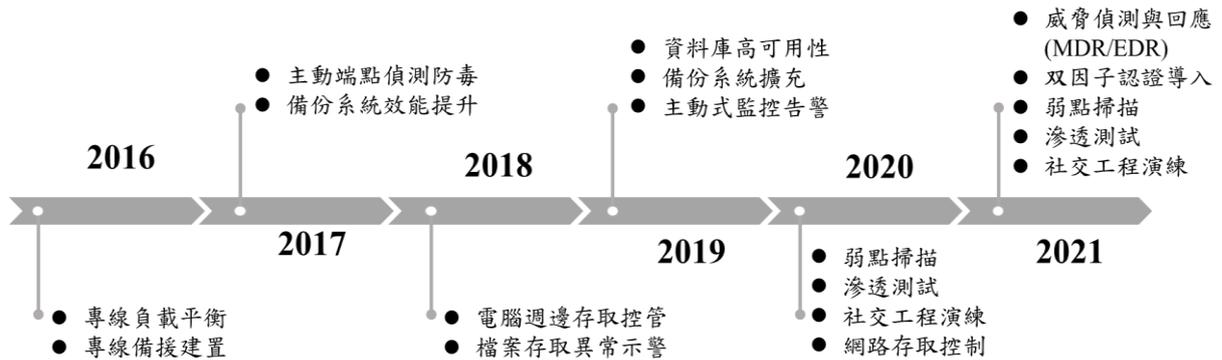
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防止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遭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保障公司業務永續經營，本公司以 ISMS 資訊安全系統為本，依循國際標準 ISO 27001 為執行準則，建構發展藍圖及管理機制如下：



(三)管理方案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陸續導入相關資安防護與偵測系統，以保護公司重要資料，避免外洩風險。歷年執行資安相關重點專案如下：



(四)民國一一〇年投入資源

- 進行 6 次資安相關宣導公告及 1 次社交工程演練。
- 進行 2 次系統備援演練。
- 辦理 1 次系統弱點掃描及 1 次外部滲透測試。
- 辦理 1 小時資訊安全線上教育訓練，共計 549 人次參與。
- 於 110 年 10 月投保企業資訊安全風險管理保險。

(五)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無。

#### 四、企業永續

##### (一)治理架構

本公司 110 年設置企業永續工作小組，由總經理擔任主席，管理處統籌，共同討論與執行年度永續經營議題與目標：

小組成員	負責範圍	民國一一〇年度執行情形(註)
總經理室	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公益贊助	請詳本報告第 22~47 頁之「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職安	廢棄物管理、職業安全與衛生	請詳本報告第 64~65 頁之「(七)員工人身安全與工作環境的保護措施」、第 69 頁之「3. 廢棄物」及「(四)環保支出資訊」
廠務	能源管理	大溪廠認證線 MAU 空調箱運轉調整、龜山廠 420RT 冰水主機汰換
法務	公平競爭	本公司無任何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壟斷法規相關之訴訟
人資	員工福利與薪資、人才招募與留才、職涯發展與訓練、保障人權	請詳本報告第 62~65 頁之「二、人才資本」
採購	供應商管理	綠色採購總金額\$7,596,190 元
品保	產品品質、供應商管理	實地評鑑 4 家國內供應商，另對 10 家國內外供應商進行書面評鑑，稽核結果未發現重大缺失
業務	客戶服務、客戶滿意度	代工客戶滿意度 93%
資訊	資訊安全	請詳本報告第 65~66 頁「三、資通安全管理」

註：更多內容，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向董事會報告的部分，除代工及品牌業務主管每季於董事會進行營運績效之報告外，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亦由總經理報告誠信經營及風險管理之年度運作及執行情形，管理處處長報告智慧財產管理年度運作及執行情形。董事除充分評估報告內容中之管理方針、策略、目標及檢討措施是否妥適外，亦會在需要時給予經營團隊指導。

##### (二)風險評估

本公司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風險評估時，係以本公司台灣地區為組織邊界，依「利害關係人關注程度」與「晶碩對外部經濟、環境、社會之衝擊」進行重大性分析，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氣候變遷與節能減碳	1. 訂定環安衛政策； 2. 導入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查證；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3. 持續監測各項能源耗用量與績效指標，每年定期統計績效表現，在管審會議向高階主管呈報。
社會	員工福利與薪資	1. 除依據員工之學經歷背景及專業知識技術，提供符合市場行情之底薪外，員工薪資還包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按稅後淨利一定比例提撥之員工季獎金；</li> <li>(2) 年終獎金；</li> <li>(3) 按稅前淨利不低於 10% 提撥之員工酬勞。</li> </ul> 2. 員工團膳。           3. 按營收 0.1% 及下腳料 30% 提撥職工福利金，且進一步於民國一一年起提高至 0.15% 及 40%。           4. 完整的培訓及晉升制度。
公司治理	誠信經營	1. 制定道德行為準則及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2. 建立檢舉制度。

### (三) 環境保護

下列數據皆涵蓋本公司龜山廠及大溪廠：

#### 1. 溫室氣體

本公司民國一〇年導入 ISO 14064-1:2018 標準之溫室氣體(Greenhouse Gas, GHG)盤查。為求盤查之完整性，本公司全數盤查類別 1 排放，並將盡可能納入經分析類別 2 至 6 為顯著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源盤查，但若各項排放源已明顯低於總排放量 0.5%，且累積未高於實質性門檻(總排放量之 5%)者，將與以截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完成查證之盤查結果如下：

年度	108	109
單位：公噸 CO <sub>2</sub> e		
類別 1：直接 GHG	198.4098	207.5575
類別 2：輸入能源之間接 GHG	23,423.8924	26,612.2424
類別 4：使用產品之間接 GHG	7,514.43	9,985.92
總和	31,136.733	36,805.723
單位：CO <sub>2</sub> e		
單位產品排放量	0.11	0.09

依據盤查結果，本公司主要排放源為外購電力，占整體排放量之 72.3%，其餘為使用產品造成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包括輸入電力及原料等)。故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政策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為主，包含更換節能設備等。以民國一〇八年為基準年，目標民國一一年每單位產品排放量較基準年下降 20%。

## 2. 用水量

本公司所屬之隱形眼鏡製造業，製程需要用到大量的水資源，目前用水來源以自來水為主，對水資源以「減量、回收、再利用」為主要思考，並推動各項節水措施以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

年度	109	110
		單位：度
總用水量	270,139	323,400
每百萬單位產品用水量	659	436

民國一一〇年每百萬單位產品用水量，較基準年民國一〇八年下降 48%，較前一年度下降 34%。公司除已規劃在興建中之大溪廠建置雨水回收系統外，民國一一一年亦將增設龜山廠製成水回收系統，目標提升龜山廠 7% 之水回收率。

## 3. 廢棄物

本公司之廢棄物來源主要為 C-0301(廢有機)、D-2405(廢油墨)、R 類(資源回收)、廢針頭、油墨罐、D-1801(員工之一般生活垃圾)、擦拭布、IPA、廢鋁箔及廢玻璃等。最近兩年總重量如下：

年度	109	110
		單位：公斤
廢棄物總重量	344,272	431,618
每百萬單位產品	840	582

本公司藉由嚴格的分類與管理機制降低對環境的衝擊，廢棄物處理原則以回收再利用為目標。無法回收再利用的部分，會利用破碎等方式進行破壞處理，並進行二次回收再利用。部份廢棄物以焚燒之方式處理，未來將持續努力降低焚燒比例，減少污染之產生。

### (四) 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及目前和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財務概況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 (1) 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110 年度 財務 資料(註 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註 2)
流動資產		1,227,355	1,560,422	1,987,183	2,890,778	3,262,5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3,095	2,059,794	3,029,925	3,090,551	4,915,392
無形資產		632	2,306	4,536	6,296	14,082
其他資產		208,406	524,882	288,061	428,406	372,872
資產總額		2,909,488	4,147,404	5,309,705	6,416,031	8,564,91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94,621	1,645,351	1,188,472	1,716,966	2,778,429
	分配後	1,394,621	1,735,351	1,363,472	2,066,966	3,373,429
非流動負債		47,435	494,211	67,528	103,350	278,06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42,056	2,139,562	1,256,000	1,820,316	3,056,489
	分配後	1,442,056	2,229,562	1,431,000	2,170,316	3,651,48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67,432	2,007,842	4,053,705	4,595,715	5,486,065
股本		600,000	6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資本公積		240,000	240,000	1,804,928	1,804,928	1,804,93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1,923	1,173,079	1,558,571	2,098,930	2,997,501
	分配後	631,923	1,083,079	1,383,571	1,748,930	2,402,501
其他權益		(4,491)	(5,237)	(9,794)	(8,143)	(16,36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22,36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67,432	2,007,842	4,053,705	4,595,715	5,508,427
	分配後	1,467,432	1,917,842	3,878,705	4,245,715	4,913,427

註 1：最近五年度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110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尚未報告股東會。

## (2) 個體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110 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註2)
流動資產		1,171,016	1,601,205	1,854,618	2,724,032	2,854,3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2,867	10,200	62,539	54,156	281,8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72,233	2,057,132	3,023,144	3,085,192	4,905,796
無形資產		632	2,306	4,536	6,296	11,550
其他資產		206,253	522,370	268,442	413,571	135,602
資產總額		2,903,001	4,193,213	5,213,279	6,283,247	8,189,1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88,133	1,645,260	1,103,208	1,590,698	2,534,217
	分配後	1,388,133	1,735,260	1,278,208	1,940,698	3,129,217
非流動負債		47,436	540,111	56,366	96,834	168,84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35,569	2,185,371	1,159,574	1,687,532	2,703,059
	分配後	1,435,569	2,275,371	1,334,574	2,037,532	3,298,05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67,432	2,007,842	4,053,705	4,595,715	5,486,065
股本		600,000	6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資本公積		240,000	240,000	1,804,928	1,804,928	1,804,93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1,923	1,173,079	1,558,571	2,098,930	2,997,501
	分配後	631,923	1,083,079	1,383,571	1,748,930	2,402,501
其他權益		(4,491)	(5,237)	(9,794)	(8,143)	(16,36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67,432	2,007,842	4,053,705	4,595,715	5,486,065
	分配後	1,467,432	1,917,842	3,878,705	4,245,715	4,891,065

註1：最近五年度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110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尚未報告股東會。

## 2. 簡明損益表

### (1) 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110 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2,182,174	3,132,671	3,355,133	3,978,413	5,595,043
營業毛利		1,049,593	1,605,355	1,493,030	2,004,525	2,964,305
營業損益		356,764	791,067	592,114	855,688	1,459,9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19	(30,611)	(31,259)	(10,834)	(16,057)
稅前淨利		366,583	760,456	560,855	844,854	1,443,93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2,908	541,156	475,492	715,359	1,248,43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02,908	541,156	475,492	715,359	1,248,4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7)	(746)	(4,557)	1,651	(8,2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1,981	540,410	470,935	717,010	1,240,21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02,908	541,156	475,492	715,359	1,248,57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13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01,981	540,410	470,935	717,010	1,240,3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138)
每股盈餘		5.05	9.02	7.62	10.22	17.84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 個體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110 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業收入		2,135,520	3,198,837	3,096,188	3,836,666	5,162,463
營業毛利		999,068	1,614,067	1,291,735	1,850,938	2,477,222
營業損益		340,048	775,910	566,316	807,120	1,392,5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256	(22,055)	(19,001)	9,411	23,315
稅前淨利		364,304	753,855	547,315	816,531	1,415,8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2,908	541,156	475,492	715,359	1,248,57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02,908	541,156	475,492	715,359	1,248,5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27)	(746)	(4,557)	1,651	(8,2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1,981	540,410	470,935	717,010	1,240,350
每股盈餘		5.05	9.02	7.62	10.22	17.84

資料來源：最近五年度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會計師查核情形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茂益、鄭清標	無保留意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郭紹彬	無保留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郭紹彬	無保留意見
10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郭紹彬	無保留意見
11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郭紹彬	無保留意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次頁。

(四)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一(第 9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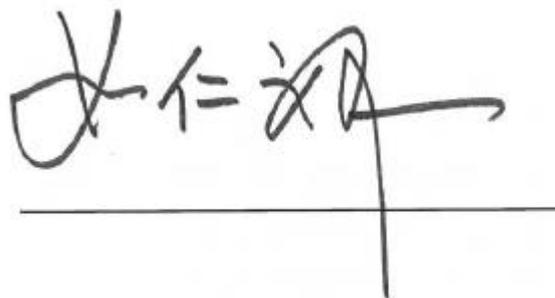
(五)最近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二(第 166 頁)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姚仁祿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姚仁祿',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cursive.

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5 日

## 二、財務分析

### (一) 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106-110 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9.56	51.59	23.65	28.37	35.6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2.84	121.47	136.02	152.05	117.7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8.01	94.84	167.20	168.37	117.42
	速動比率(%)	62.60	45.35	118.97	142.54	94.13
	利息保障倍數	127.80	77.64	30.04	364.53	466.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2)	19.13	20.34	15.05	9.60	9.30
	平均收現日數	19.07	17.94	24.25	38.02	39.24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3.60	2.70	2.76	4.20	5.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46	14.44	17.22	15.92	15.15
	平均銷貨日數	101.38	135.18	132.24	86.90	66.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5	1.77	1.32	1.30	1.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0	0.89	0.71	0.68	0.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62	15.57	10.38	12.23	16.70
	權益報酬率(%)	22.50	31.14	15.69	16.54	24.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1.10	126.74	80.12	120.69	206.28
	純益率(%)	13.88	17.27	14.17	17.98	22.31
	每股盈餘(元)	5.05	9.02	7.62	10.22	17.84
現金流量 (註 3)	現金流量比率(%)	74.97	67.53	65.00	69.55	94.7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3.02	72.28	68.86	80.70	89.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9.73	27.96	11.46	14.75	26.9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5	1.65	2.16	1.71	1.45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3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負債總額增加比率大於資產總額增加比率所致。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比率大於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比率所致。						
3. 流動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流動負債增加比率大於流動資產增加比率所致。						
4. 速動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存貨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上升所致。						
6. 存貨週轉率上升：主係 110 年銷貨成本增加比率大於平均存貨淨額增加比率所致。						
7. 平均售貨日數下降：主係 110 年存貨週轉率較 109 年上升所致。						
8. 資產報酬率上升：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9. 股東權益報酬率上升：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11. 純益率上升：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2. 每股盈餘上升：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3.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應收款項週轉率/存貨週轉率改按應收款項及存貨淨額計算。

註 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者，未予以計算。

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二) 個體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106-110 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49.45	52.12	22.24	26.86	33.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2.90	123.86	135.95	152.10	115.2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4.36	97.32	168.11	171.25	112.63
	速動比率(%)	60.34	53.65	120.82	150.25	94.38
	利息保障倍數	127.01	76.98	29.34	352.35	457.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註 2)	15.99	10.77	7.24	6.11	6.08
	平均收現日數	22.82	33.89	50.41	59.73	60.03
	存貨週轉率(次)(註 2)	3.80	3.13	2.99	4.99	7.6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51	14.98	16.69	16.01	15.50
	平均銷貨日數	96.05	116.61	122.07	73.14	47.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1	1.81	1.22	1.26	1.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9	0.90	0.66	0.67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65	15.48	10.44	12.48	17.29
	權益報酬率(%)	22.50	31.14	15.69	16.54	24.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60.72	125.64	78.19	116.65	202.26
	純益率(%)	14.18	16.92	15.36	18.65	24.19
	每股盈餘(元)	5.05	9.02	7.62	10.22	17.84
現金流量 (註 3)	現金流量比率(%)	71.84	66.86	59.29	72.83	102.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3.09	73.48	67.08	78.21	88.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42.63	27.69	9.47	14.24	26.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8	1.79	2.12	1.83	1.43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4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之變動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負債總額增加比率較資產總額增加比率高所致。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比率大於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比率所致。
3. 流動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流動負債增加比率大於流動資產增加比率所致。
4. 速動比率下降：主係 110 年存貨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上升所致。
6. 存貨週轉率上升：主係 110 年銷貨成本增加比率大於均存貨淨額增加比率所致。
7. 平均售貨日數下降：主係 110 年存貨週轉率較 109 年上升所致。
8. 資產報酬率上升：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9. 股東權益報酬率上升：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11. 純益率上升：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2. 每股盈餘上升：主係 110 年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13.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係 110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15. 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 110 年營業利益增加比率大於營業收入淨額及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增加比率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應收款項週轉率/存貨週轉率改按應收款項及存貨淨額計算。

註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者，未予以計算。

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三) 財務狀況分析 —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	109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262,570	2,890,778	371,792	12.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15,392	3,090,551	1,824,841	59.05
使用權資產		157,658	106,734	50,924	47.71
無形資產		14,082	6,296	7,786	123.67
其他資產		215,214	321,672	-106,458	-33.10
資產總額		8,564,916	6,416,031	2,148,885	33.49
流動負債		2,778,429	1,716,966	1,061,463	61.82
非流動負債		278,060	103,350	174,710	169.05
負債總額		3,056,489	1,820,316	1,236,173	67.91
股本		700,000	700,000	-	-
資本公積		1,804,931	1,804,928	3	-
保留盈餘		2,997,501	2,098,930	898,571	42.81
其他權益		(16,367)	(8,143)	(8,224)	100.99
非控制權益		22,362	-	22,362	-
股東權益總額		5,508,427	4,595,715	912,712	19.8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110年購置機器設備、廠務工程興建增加所致。
  2. 使用權資產：主係110年新增租賃合約所致。
  3. 其他資產：主係110年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4. 資產總額：主係110年購置機器設備及廠務工程興建增加所致。
  5. 流動負債：主係110年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6. 非流動負債：主係110年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7. 負債總額：主係110年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本期所得稅負債、長期借款及租賃負債增加所致。
  8. 保留盈餘：主係110年營業收入成長，本期淨利較109年增加所致。
  9. 非控制權益：主係110年新增非100%持有之子公司。
-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四) 財務績效分析 — 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	109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5,595,043	3,978,413	1,616,630	40.64
營業成本		(2,630,738)	(1,973,888)	(656,850)	33.28
營業毛利		2,964,305	2,004,525	959,780	47.88
營業費用		(1,504,311)	(1,148,837)	(355,474)	30.94
營業利益		1,459,994	855,688	604,306	70.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57)	(10,834)	(5,223)	48.21
稅前淨利		1,443,937	844,854	599,083	70.91
所得稅費用		(195,501)	(129,495)	(66,006)	50.97
稅後淨利		1,248,436	715,359	533,077	74.5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224)	1,651	(9,875)	-598.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0,212	717,010	523,202	72.97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 (1) 營業收入淨額：主係 110 年代工業務成長，故營收增加。
- (2) 營業成本：主係 110 年營收增加，營業成本相應增加。
- (3) 營業毛利：主係 110 年營收增加，毛利相應成長。
- (4) 營業費用：主係 110 年業績成長，故各項費用相應增加。
- (5) 營業利益、稅前淨利、稅後淨利：主係民國 110 年營收增加，營業利益相應成長所致。
- (6) 所得稅費用：主係民國 110 年課稅所得額增加所致。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預期未來一年銷量及其依據：請參照「致股東報告書」。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因預期業績穩定成長故無重大影響。
4. 未來因應計劃：因預期業績穩定成長故無特殊因應計劃。

## (五) 現金流量分析流量變動性分析 — 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活動		2,632,863	1,194,216	1,438,647	120.47
投資活動		(1,848,633)	(719,032)	(1,129,601)	157.10
籌資活動		(172,250)	(43,833)	(128,417)	292.97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1,438,647 仟元，主要係 110 年度本期稅前淨利及其他應付款較上期增加、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帳款增加數較上期減少所致。

- (1)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1,129,601 仟元，主要係 110 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取得無形資產較上期增加所致。
- (2)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128,417 仟元，主要係 110 年發放現金股利支出增加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流動性不足問題。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六)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因本公司業績持續成長，因應訂單需求持續進行擴產，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銀行借款等方式支應，擴產計劃將視訂單成長情形彈性調整，目前已取得足夠資金及銀行借款額度，足以支應後續資金需求，故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之影響。

(七)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八)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兼顧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並配合本公司自有品牌及代工業務發展佈局，擴大銷售渠道及市場版圖。

2.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10 年度認列 獲利(虧損)金額	獲利(損失)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2,613	大陸市場代工業務與行銷服務收入貢獻穩定獲利。	無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9,923)	大促活動致毛利減少且行銷費用增加。	根據市場狀況調整行銷策略以增加獲利。
Pegavision Japan Inc.	21,134	營運狀況良好。	無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4,525	採權益法認列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收益。	無
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69)	尚未正式營運。	無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766	專注品牌行銷及業務發展。	無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16,325)	品牌行銷及業務發展不如預期。	調整目前業務規模、改變銷售模式以降低虧損。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5,205)	尚未正式營運。	無

3.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於民國 111 年 1 月 24 日設立晶澈通路(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 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設立美彤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 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4 日設立粹堂株式會社。
- 規劃持續擴展亞洲銷售渠道。

### 三、風險事項

####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

######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 0.1%，對本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合併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523 仟元及 488 仟元。

###### (2)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降低利息支出，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 2. 匯率變動

###### (1)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 1% 時，對本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合併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1,563 仟元及 1,797 仟元；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 1% 時，對本公司於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合併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 769 仟元及 1,887 仟元。雖截至目前為止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未有重大影響性，但因國際外匯走勢不定，仍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均有所影響。

###### (2) 具體因應措施

- 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報價決策納入匯率走勢，動態調整報價，以避免匯率波動對公司獲利產生重大影響。
- 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及各項費用支出，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財務部門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透過持續觀察匯率變化，透過結匯等手段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 3. 通貨膨脹

###### (1) 對公司影響分析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布之民國 111 年 1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減)率為 2.84%，顯示可能有通貨膨脹之情形。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 (2) 具體因應措施

- 本公司密切觀察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減少因原物料成本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產生影響，同時也將持續參考國內外各大經濟

研究機構及專業投資機構之研究報告與相關經濟數據，視未來通膨情形做適當政策調整，以避免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 致力於提升製程能力以降低生產成本，並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等方式因應，提升整體產品毛利、降低通膨影響，且一旦原物料成本變動超過預設容忍區間時，採動態調整售價，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本公司重大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以務實原則經營事業，各項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且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供未來從事相關交易時有所遵循。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請參閱本年報第 55~56 頁之「未來研發計劃」說明。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故本公司尚不致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民國 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有受影響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隱形眼鏡，隱形眼鏡產業存在產品替代性風險有二，一為侵入式醫療手術，如雷射手術及植入式隱形眼鏡，但因雷射手術具不可回復性及植入式隱形眼鏡亦有必需定期手術更換植入之鏡片之缺點，因此一般視力障礙患者接受程度並不高；另一為傳統式眼鏡，但其技術並無革命性突破，僅能維持一定的市場佔有率，且無論是雷射手術或傳統式眼鏡都無法取代隱形眼鏡主流產品之一的彩妝片，另目前在可預見的短期內並無發現可取代隱形眼鏡之技術與產品。

本公司在持續提高營運 E 化及自動化的同時，對資訊安全防護也越來越迫切。若內部網路系統遭受入侵，除機敏資訊可能遭竊、生產線可能停擺之外，駭客還可能對本公司進行敲詐或勒索。因此，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網路與電腦相關資安防護措施。本公司對資通安全風險之因應措施請詳本報告第 65~66 頁之「資通安全管理」。

綜上說明，因此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尚不致有重大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以誠信及永續發展為經營目標，恪遵相關法令規定，

生產高品質產品以取得廣大消費者之認同，本公司經營迄今，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仍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風險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隱形眼鏡市場仍處於成長期，本公司除致力於產品開發、持續擴展全球市場外，本公司亦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購入桃園大溪廠房及土地，並於同年十月正式動工興建自有廠房，完工後預計可增加 4,600 萬片產能，以因應未來市場成長需求之增加，因全球隱形眼鏡市場仍保持持續成長態勢，故可能之風險有限。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採購的主要原物料為化學原料、包材、PP 料等，上述原物料之供應廠商並無獨佔市場之狀況，因此取得尚無困難，目前除持續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外，並積極尋求及開發優良供應商；另公司之主要原物料平時即備有適量之庫存，若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突發事件時應可支應，最大供應商佔 110 年及 109 年總進貨之比重分別僅為 17.26% 及 14.26%，隨著產品變化致原物料耗用變化及引進新的供應商，主要供應商佔比也隨之下降，故本公司並無顯著進貨集中或供貨來源不穩定之風險。

2. 銷貨方面：

本公司致力於產品之設計整合、製造及服務，除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合作關係外，並陸續開發新客戶，不斷提升技術與改善製程，亦因應市場需求變化及產品應用發展，積極切入新產品市場，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最大銷貨客戶佔 110 年及 109 年總營收之比重分別僅為 19.99% 及 10.95%，並無顯著銷售集中情形。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之處理情形

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從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涉及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大股東係母公司和碩聯合科技(股)公司及景碩科技(股)公司之子公司，其相關之訴訟及非訟事件，請另參閱其年報。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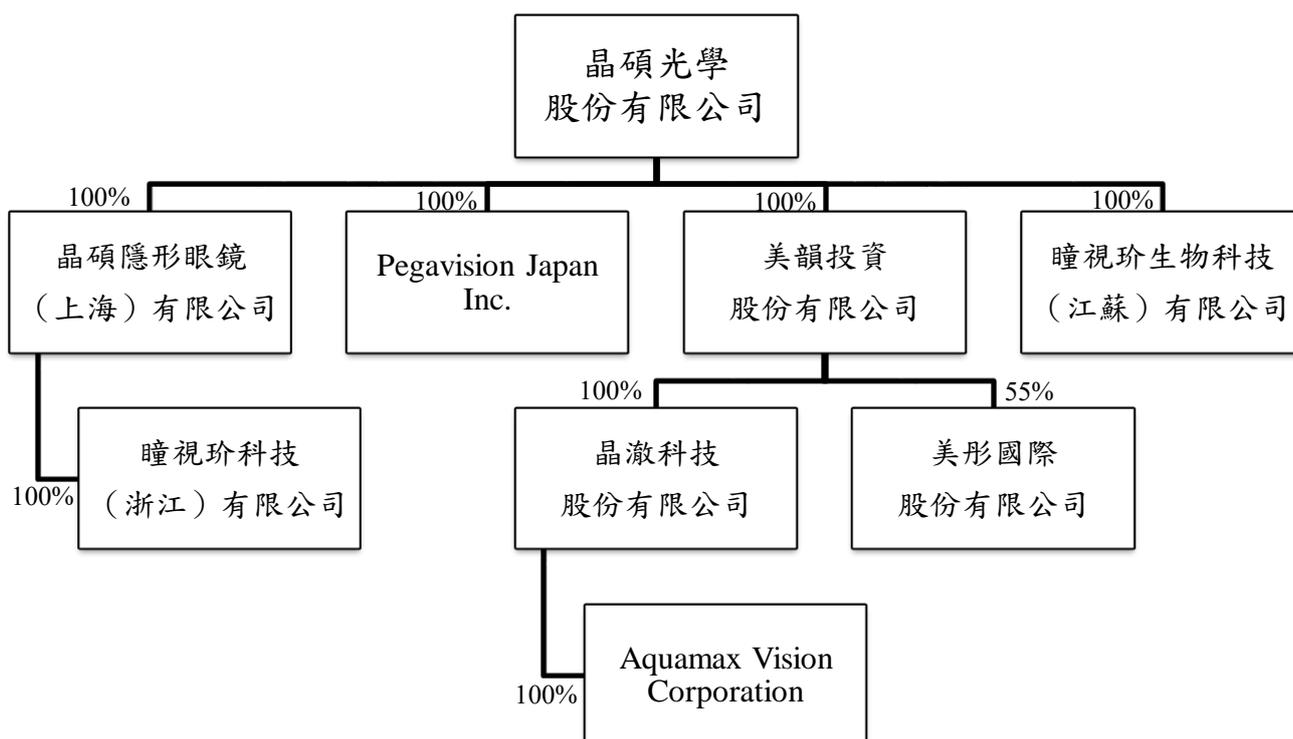
## 柒、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概況(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	主要營業項目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101/09/25	中國大陸，上海市	USD 3,600 千元	醫療器材銷售
Pegavision Japan Inc.	104/05/15	日本	JPY 9,900 千元	醫療器材銷售及諮詢服務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108/01/29	中國大陸，浙江省	CNY 22,000 千元	醫療器材銷售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06/15	臺灣	NTD 40,000 千元	醫療器材銷售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	主要營業項目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109/07/29	美國，加州	USD 1,100 千元	醫療器材銷售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110/3/15	中國大陸，江蘇省	USD 3,000 千元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8/19	臺灣	NTD 120,000 千元	投資業務
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0/10/22	臺灣	NTD 50,000 千元	醫療器材及美妝保養品銷售

(3) 依公司法369之3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的行業，主要以隱形眼鏡之研發、製造、批發及隱形眼鏡與美妝保養品之零售業務為主。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景祥)	-	100%
	監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季良)		
Pegavision Japan Inc.	社長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高頌雅)	198	100%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景祥)	-	100%
	監事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國安)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童子賢)	4,000,000	100%
	副董事長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明棟)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董事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高頌雅)	11,000,000	100%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董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景祥)	-	100%
	總經理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施修威)		
	監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人:李國安)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明棟)	12,000,000	100%
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童子賢	100,000	2%
	副董事長	郭明棟	150,000	3%
	監察人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國安)	2,750,000	55%

##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112,559	116,868	8,685	108,183	83,839	13,844	2,613	(註)
Pegavision Japan Inc.	2,554	399,759	339,958	59,801	1,895,506	32,434	21,134	(註)
瞳視玠(浙江)有限公司	95,523	221,142	138,332	82,810	557,398	(12,368)	(9,923)	(註)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15,911	359,875	56,036	581,368	45,635	18,766	4.69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31,174	26,977	14,631	12,346	118	(16,304)	(16,325)	(註)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85,620	126,800	46,413	80,387	2,456	(6,118)	(5,205)	(註)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164,424	80	164,344	0	(148)	44,525	3.71
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3,215	3,522	49,693	0	(404)	(307)	(0.06)

註：係海外公司，故不適用。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股票代碼：6491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5號  
公司電話：(03)329-88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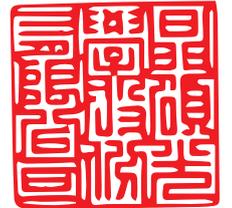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明棟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營業收入5,595,043仟元，收入來源包括不同的銷貨模式，如門市零售及外銷至多國市場等，由於銷售模式非屬單一，且因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中國大陸及日本等，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

盡相同，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各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了解各種銷售模式、評估各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執行交易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交易條件一致、針對銷貨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以及執行截止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 存貨評價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淨額為573,774仟元，佔合併總資產7%。由於隱形眼鏡市場競爭激烈、產品不斷推陳出新，管理階層須及時了解市場需求及既有產品去化情形，評估存貨是否有跌價或呆滯等價值減損之虞，以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測試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形及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劃，選擇重大庫存地點並執行實地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檢視目前存貨數量及使用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97)金管證審字第0970037690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郭紹彬

郭紹彬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九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作元為單位)

資 產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848,965	21	\$1,246,001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67,028	1	566,769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六.15及七	627,333	7	574,715	9
1200	其他應收款		6,708	-	3,68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1,558	-	-	-
1310	存貨淨額	四及六.4	573,774	7	389,405	6
1410	預付款項		73,409	1	54,07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3,795	1	56,138	1
	流動資產合計		<u>3,262,570</u>	<u>38</u>	<u>2,890,778</u>	<u>45</u>
15xx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5、八及九	4,915,392	57	3,090,551	4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157,658	2	106,734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6	14,082	-	6,29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13,305	-	14,63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5、六.7、七及八	201,909	3	307,036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302,346</u>	<u>62</u>	<u>3,525,253</u>	<u>55</u>
	資產總計		<u>\$8,564,916</u>	<u>100</u>	<u>\$6,416,031</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8	\$444,866	5	\$367,890	6
2130	合約負債	六.14及七	64,227	1	80,262	1
2150	應付票據		2,316	-	554	-
2170	應付帳款		200,420	2	144,090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9及七	1,736,420	20	841,310	1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122,480	2	82,178	2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52,396	1	41,846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10及六.11	155,304	2	158,836	2
	流動負債合計		<u>2,778,429</u>	<u>33</u>	<u>1,716,966</u>	<u>27</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1及八	141,993	2	14,70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25,661	-	23,366	-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6	109,107	1	64,40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515	-	645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六.10及六.11	784	-	23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78,060</u>	<u>3</u>	<u>103,350</u>	<u>1</u>
	負債總計		<u>3,056,489</u>	<u>36</u>	<u>1,820,316</u>	<u>28</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3				
3110	普通股股本		700,000	8	700,000	11
3200	資本公積	六.13	1,804,931	21	1,804,928	28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2,715	3	171,17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143	-	9,795	-
3350	未分配盈餘		2,746,643	32	1,917,956	30
3400	其他權益		(16,367)	-	(8,143)	-
36xx	非控制權益		22,362	-	-	-
	權益總計		<u>5,508,427</u>	<u>64</u>	<u>4,595,715</u>	<u>7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8,564,916</u>	<u>100</u>	<u>\$6,416,031</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14	\$5,595,043	100	\$3,978,41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及七	(2,630,738)	(47)	(1,973,888)	(50)
5900	營業毛利		2,964,305	53	2,004,525	50
6000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627,067)	(11)	(552,737)	(14)
6200	管理費用		(321,543)	(6)	(218,08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6,642)	(10)	(374,460)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六.15	(9,059)	-	(3,554)	-
	營業費用合計		(1,504,311)	(27)	(1,148,837)	(29)
6900	營業利益		1,459,994	26	855,688	2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8				
7100	利息收入		4,470	-	4,813	-
7010	其他收入		14,474	-	12,02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542)	-	(23,714)	-
7050	財務成本		(4,459)	-	(3,95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057)	-	(10,834)	-
7900	稅前淨利		1,443,937	26	844,854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195,501)	(4)	(129,495)	(3)
8200	本期淨利		1,248,436	22	715,359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1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224)	-	1,65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224)	-	1,65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0,212	22	\$717,010	18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248,574	22	\$715,359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138)	-	-	-
			\$1,248,436	22	\$715,359	1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240,350	22	\$717,010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138)	-	-	-
			\$1,240,212	22	\$717,010	18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1	\$17.84		\$10.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1	\$17.72		\$10.1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700,000	\$1,804,928	\$123,630	\$5,237	\$1,429,704	\$(9,794)	\$4,053,705	\$-	\$4,053,705
B1	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47,549		(47,549)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4,558	(4,558)		-		-
B5	現金股利					(175,000)		(175,000)		(175,000)
D1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利					715,359		715,359		715,359
D3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651	1,651		1,65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15,359	1,651	717,010	-	717,010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00,000	\$1,804,928	\$171,179	\$9,795	\$1,917,956	\$(8,143)	\$4,595,715	\$-	\$4,595,715
A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700,000	\$1,804,928	\$171,179	\$9,795	\$1,917,956	\$(8,143)	\$4,595,715	\$-	\$4,595,715
B1	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71,536		(71,536)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1,652)	1,652		-		-
B5	現金股利					(350,000)		(350,000)		(350,000)
D1	民國一一〇年度淨利					1,248,574		1,248,574	(138)	1,248,436
D3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224)	(8,224)		(8,22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48,574	(8,224)	1,240,350	(138)	1,240,212
H3	組織重組		3			(3)		-		-
O1	非控制權益								22,500	22,500
Z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00,000	\$1,804,931	\$242,715	\$8,143	\$2,746,643	\$(16,367)	\$5,486,065	\$22,362	\$5,508,42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443,937	\$844,85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40,501)	(711,244)
A20000	調整項目：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7	1,59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510	(4,698)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652,256	606,08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2,089)	(4,689)
A20200	攤銷費用	4,306	2,92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48,633)	(719,03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9,059	3,55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60)	(94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900	利息費用	4,459	3,958	C00100	舉借短期借款	76,976	238,976
A21200	利息收入	(4,470)	(4,81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8,580	15,00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81)	(1,59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30)	(117)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015	19,62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0,176)	(122,692)
A29900	其他項目－租賃修改利益	(710)	(16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50,000)	(175,000)
A29900	其他項目－政府補助利益	(218)	(21)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2,500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2,250)	(43,833)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00,101	(249,702)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1,672)	(324,97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016)	1,84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093)	(1,329)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84,369)	160,58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02,964	433,194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9,339)	(30,79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6,001	812,80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657)	(26,79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8,965	\$1,246,001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6,035)	9,49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762	(3,176)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6,330	44,4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89,809	143,43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748)	72,474				
A32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783,982	1,267,16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35	4,8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381)	(2,151)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52,273)	(75,59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632,863	1,194,21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療器材製造業、光學儀器、精密儀器之製造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銷售業務等活動。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七日起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興櫃買賣，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七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5號。

本公司為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2.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1)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合併概況

######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說明
本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醫療器材銷售	100.00%	100.00%	無
本公司	瞳視玠生物科技 (江蘇)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生產 及銷售	100.00%	不適用	註1
本公司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 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100.00%	100.00%	無
本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	100.00%	註2
本公司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投資業務	100.00%	不適用	註2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100.00%	100.00%	無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100.00%	不適用	註2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美妝業務銷售	55%	不適用	註2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醫療器材銷售	100.00%	100.00%	無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公司直接投資設立100%持有之子公司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五日完成註冊登記。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提升集團營運綜效調整投資架構及申請新設成立之公司：

- (1)變更對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原由本公司投資改為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
- (2)由本公司直接投資設立100%持有之子公司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九日完成註冊登記；
- (3)由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設立55%持有之子公司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二日完成註冊登記。

####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7.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8.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 (2)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 (3)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 9.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10.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16.5年
機器設備	2~6年
運輸設備	2~6年
電腦設備	2~6年
其他設備	1~11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2.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1~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合約有效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5.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隱形眼鏡，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若本集團收到客戶之對價並預期將退還該對價之部分或全部予客戶，則本集團應認列退款負債。退款負債係按本集團已收取(或應收)但不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金額(即不計入交易價格中之金額)衡量。本集團應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情況之變動更新退款負債及交易價格與合約負債之相應變動。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即期電匯至月結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17.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 18.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 19.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 2. 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 3.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

### 4.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4,149	\$3,386
支票及活期存款	380,408	499,385
定期存款	1,464,408	743,230
合 計	\$1,848,965	\$1,246,001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貨幣型基金	\$67,012	\$566,455
評價調整	16	314
合 計	\$67,028	\$566,769
流 動	\$67,028	\$566,769
非 流 動	-	-
合 計	\$67,028	\$566,769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應收帳款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總額	\$642,304	\$580,632
減：備抵損失	(14,971)	(5,917)
合 計	\$627,333	\$574,715

(2)前述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即期電匯至月結90天。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642,304仟元及580,632仟元，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 4.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商 品	\$2,371	\$7,672
原 料	97,121	32,940
物 料	4,875	3,018
在 製 品	204,760	106,977
製 成 品	264,647	238,798
合 計	<u>\$573,774</u>	<u>\$389,405</u>

(2)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630,738仟元及1,973,888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8,740)	\$35,271
存貨報廢損失	23,484	4,207
合 計	<u>\$(5,256)</u>	<u>\$39,478</u>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部分呆滯品已處分，致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減少，故回沖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含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110.01.01	\$1,317,564	\$69,345	\$2,946,116	\$980	\$72,891	\$738,634	\$517,323	\$5,662,853
增添	-	-	-	-	963	-	2,356,900	2,357,863
處分	-	-	(67,751)	-	(593)	(18,497)	-	(86,841)
移轉	-	-	1,877,034	525	5,213	155,853	(2,050,714)	(12,089)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	-	-	(39)	(97)	(26)	(162)
110.12.31	<u>\$1,317,564</u>	<u>\$69,345</u>	<u>\$4,755,399</u>	<u>\$1,505</u>	<u>\$78,435</u>	<u>\$875,893</u>	<u>\$823,483</u>	<u>\$7,921,624</u>

109.01.01	\$1,317,564	\$69,345	\$2,775,538	\$1,576	\$77,650	\$733,945	\$113,150	\$5,088,768
增添	-	-	93	-	73	468	760,631	761,265
處分	-	-	(152,542)	(596)	(7,469)	(22,029)	-	(182,636)
移轉	-	-	323,027	-	2,633	26,109	(356,458)	(4,689)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	-	-	4	141	-	145
109.12.31	<u>\$1,317,564</u>	<u>\$69,345</u>	<u>\$2,946,116</u>	<u>\$980</u>	<u>\$72,891</u>	<u>\$738,634</u>	<u>\$517,323</u>	<u>\$5,662,853</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8,096	\$1,786,630	\$698	\$60,076	\$481,842	\$-	\$2,337,342
折舊	-	4,013	500,814	178	8,995	84,405	-	598,405
減損損失	-	15,200	7,947	-	-	868	-	24,015
處分	-	-	(67,751)	-	(593)	(18,431)	-	(86,775)
移轉	-	-	-	-	-	-	-	-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	-	-	(40)	(60)	-	(100)
110.12.31	<u>\$-</u>	<u>\$27,309</u>	<u>\$2,227,640</u>	<u>\$876</u>	<u>\$68,438</u>	<u>\$548,624</u>	<u>\$-</u>	<u>\$2,872,887</u>

109.01.01	\$-	\$3,872	\$1,529,883	\$1,166	\$56,637	\$417,999	\$-	\$2,009,557
折舊	-	4,224	389,984	128	10,905	85,469	-	490,710
減損損失	-	-	19,305	-	-	322	-	19,627
處分	-	-	(152,542)	(596)	(7,469)	(22,029)	-	(182,636)
移轉	-	-	-	-	-	-	-	-

匯率變動之

影響	-	-	-	-	3	81	-	84
109.12.31	<u>\$-</u>	<u>\$8,096</u>	<u>\$1,786,630</u>	<u>\$698</u>	<u>\$60,076</u>	<u>\$481,842</u>	<u>\$-</u>	<u>\$2,337,342</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1,317,564</u>	<u>\$42,036</u>	<u>\$2,527,759</u>	<u>\$629</u>	<u>\$9,997</u>	<u>\$327,269</u>	<u>\$823,483</u>	<u>\$5,048,737</u>
109.12.31	<u>\$1,317,564</u>	<u>\$61,249</u>	<u>\$1,159,486</u>	<u>\$282</u>	<u>\$12,815</u>	<u>\$256,792</u>	<u>\$517,323</u>	<u>\$3,325,511</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15,392	\$3,090,551
預付設備款	133,345	234,960
合 計	\$5,048,737	\$3,325,511

(2)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將部分設備沖減至可回收金額0元，並進而產生24,015仟元及19,627仟元之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淨額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上述可回收金額係以個別資產之使用價值衡量。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6.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10.01.01	\$22,776
增添－單獨取得	-
增添－移轉	12,089
減少－除列	-
110.12.31	\$34,865
109.01.01	\$18,087
增添－單獨取得	-
增添－移轉	4,689
減少－除列	-
109.12.31	\$22,776
攤銷及減損：	
110.01.01	\$16,480
攤銷	4,306
減少－除列	-
匯率影響數	(3)
110.12.31	\$20,783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01.01	\$13,551
攤銷	2,929
減少—除列	-
109.12.31	<u>\$16,480</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14,082</u>
109.12.31	<u>\$6,296</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項 目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製造費用	\$245	\$82
推銷費用	771	88
管理費用	2,416	2,275
研發費用	874	484
合 計	<u>\$4,306</u>	<u>\$2,929</u>

7.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存出保證金	\$68,564	\$72,076
預付設備款	133,345	234,960
合 計	<u>\$201,909</u>	<u>\$307,036</u>

8.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444,866</u>	<u>\$367,890</u>
利率區間(%)	<u>0.58%~0.80%</u>	<u>0.66%~0.85%</u>

(2)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731,964仟元及817,075仟元。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應付費用	\$1,119,929	\$730,120
應付利息	278	250
應付設備款	616,213	110,940
合 計	\$1,736,420	\$841,310

10.其他流動負債

(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其他流動負債	\$42,044	\$22,858
退款負債	112,979	135,913
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281	65
合 計	\$155,304	\$158,836

(2)本集團遞延政府補助利益變動說明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299	\$-
於本年度收取之政府補助	984	320
認列至損益者	(218)	(21)
期末餘額	\$1,065	\$299
流 動	\$281	\$65
非 流 動	\$784	\$234

(3)有關遞延政府補助利益之借款利率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1。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長期借款

(1)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契約期限	借款金額		償還辦法
			110.12.31	109.12.31	
彰化商業銀行 —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109.03.25- 114.03.15	\$4,943	\$4,919	註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109.11.10- 119.10.15	9,839	9,786	註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中壢分行	擔保借款	110.04.08- 119.10.15	39,240	-	註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蘭雅分行	信用借款	110.09.02- 117.09.02	83,049	-	註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蘭雅分行	擔保借款	110.10.08- 115.09.15	4,922	-	註4
合 計			141,993	14,70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141,993	\$14,705	

註1：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一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三年(三十六期)，其餘分二十四期平均攤還。

註2：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一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二年(二十四期)，其餘分九十六期平均攤還。

註3：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三年(十二期)，其餘分十六期平均攤還。

註4：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一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二年(二十四期)，其餘分三十六期平均攤還。

(2)長期借款利率區間如下：

	110.12.31	109.12.31
利率區間(%)	0.90%~1.08%	0.95%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日取得經濟部之低利政府貸款，貸款期間為5~10年，貸款金額為60,000仟元，年息0.50%，每月15日繳付利息。該金額已帳列其他負債—遞延政府補助利益，本集團所收到之政府補助係於可合理確信能同時符合本集團遵循政府補助之條件及可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

(3)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集團其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5,602仟元及31,814仟元。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認列員工退休金費用金額分別為9仟元及16仟元。

## 13. 權益

###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8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均為7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70,000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2) 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發行溢價	\$1,804,928	\$1,804,92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 權淨值之變動數	3	-
合計	\$1,804,931	\$1,804,928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 A.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部分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上述分派股東紅利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B.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原則；公司所處產業變化快速，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採行平衡股利政策，就可分派之股東紅利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 D.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並無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金額之情事。

E.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一〇年因新冠疫情影響延期召開股東會，盈餘分配案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前經電子投票達法定決議門檻，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24,857	\$71,536		
特別盈餘公積	8,224	(1,652)		
普通股現金股利	595,000	350,000	\$8.5	\$5.0
合計	\$728,081	\$419,88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4)非控制權益

	110.01.01~ 110.12.31	109.01.01~ 109.12.31
期初餘額	\$-	\$-
非控制權益本期增加數	22,500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138)	-
期末餘額	\$22,362	\$-

14.營業收入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5,595,043	\$3,978,413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銷售商品	\$5,595,043	\$3,978,41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5,595,043	\$3,978,413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109.01.01
銷售商品	\$51,556	\$64,981	\$55,917
客戶忠誠計畫	12,671	15,281	14,848
合計	\$64,227	\$80,262	\$70,765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客戶忠誠計畫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60,710)	\$(15,282)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47,285	12,671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客戶忠誠計畫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55,843)	\$(14,848)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64,907	15,281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應收帳款	\$ (9,059)	\$ (3,554)

(1) 本集團之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0天內	個別評估	
總帳面金額	\$633,065	\$21	\$9,218	\$642,304
損失率	0.91%	1%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5,752)	(1)	(9,218)	(14,971)
帳面金額	\$627,313	\$20	\$-	\$627,333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0天內	61-90天	91-240天	24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70,762	\$9,870	\$-	\$-	\$-	\$580,632
損失率	1.02%	1.00%	0%	0%	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5,818)	(99)	-	-	-	(5,917)
帳面金額	\$564,944	\$9,771	\$-	\$-	\$-	\$574,715

(2)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0.01.01	\$5,917
本期增加(減少)金額	9,059
匯率影響數	(5)
110.12.31	\$14,971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01.01	\$2,349
本期增加(減少)金額	3,554
匯率影響數	14
109.12.31	\$5,917

## 16. 租賃

###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1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 (a) 使用權資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110.01.01	\$-	\$164,586	\$17,793	\$2,490	\$184,869
增添	-	193,709	-	-	193,709
處分	-	(150,697)	(17,793)	(2,490)	(170,980)
移轉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4)	-	-	(274)
110.12.31	\$-	\$207,324	\$-	\$-	\$207,324
109.01.01	\$1,743	\$276,415	\$17,793	\$2,490	\$298,441
增添	-	66,355	-	-	66,355
處分	(1,743)	(178,450)	-	-	(180,193)
移轉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66	-	-	266
109.12.31	\$-	\$164,586	\$17,793	\$2,490	\$184,869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62,519	\$13,776	\$1,840	\$78,135
折舊	-	49,780	4,017	54	53,851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減損損失	-	-	-	-	-
處分	-	(62,464)	(17,793)	(1,894)	(82,151)
移轉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9)	-	-	(169)
110.12.31	\$-	\$49,666	\$-	\$-	\$49,666
109.01.01	\$581	\$123,449	\$6,888	\$815	\$131,733
折舊	1,162	106,302	6,888	1,025	115,377
減損損失	-	-	-	-	-
處分	(1,743)	(167,334)	-	-	(169,077)
移轉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2	-	-	102
109.12.31	\$-	\$62,519	\$13,776	\$1,840	\$78,135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	\$157,658	\$-	\$-	\$157,658
109.12.31	\$-	\$102,067	\$4,017	\$650	\$106,734

(b)租賃負債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161,503	\$106,246
流動	\$52,396	\$41,846
非流動	\$109,107	\$64,400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121,170)	\$(48,273)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702)	(1,448)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212	847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與前述短期租賃費用相關之租賃標的類別並非類似，相關租賃承諾金額均為0元。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分別認列於損益5,913仟元及5,920仟元，以反映已適用相關實務權宜作法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

A.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172,048	\$172,413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83,932	\$592,159	\$1,476,091	\$525,867	\$470,706	\$996,573
勞健保費用	76,227	33,577	109,804	48,041	33,114	81,155
退休金費用	26,094	19,517	45,611	15,681	16,149	31,830
董事酬金	-	19,381	19,381	-	12,532	12,53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9,216	33,813	73,029	27,231	20,142	47,373
折舊費用	580,225	72,031	652,256	526,051	80,036	606,087
攤銷費用	246	4,060	4,306	82	2,847	2,929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依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86,084仟元及16,181仟元；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07,316仟元及9,332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86,084仟元及16,179仟元，與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之差異數2仟元，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07,316仟元及9,328仟元，與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之差異數4仟元，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18.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2,803	\$3,569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67	1,244
小    計	\$4,470	\$4,813

(2)其他收入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租金收入	\$212	\$847
政府補助利益	218	21
其他收入－其他	14,044	11,157
合    計	\$14,474	\$12,025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381	\$1,599
淨外幣兌換(損)益	(7,864)	(3,0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360	947
租賃修改利益	710	16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015)	(19,627)
其他支出－其他	(114)	(3,767)
合    計	\$(30,542)	\$(23,714)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財務成本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3,101	\$2,32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358	1,634
合 計	\$4,459	\$3,958

19.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8,224)	\$-	\$(8,224)	\$-	\$(8,224)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651	\$-	\$1,651	\$-	\$1,651

20.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211,192	\$138,22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9,246)	(13,522)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555	4,797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5,501	\$129,495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1,443,937	\$844,854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98,273	\$180,450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293)	(29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41	7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1,104	26,607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4,774	12,41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9,246)	(13,522)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4,934	-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33,086)	(76,2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95,501	\$129,495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

	認列於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兌換 差異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14,035	\$(2,478)	\$-	\$-	\$11,557
兌換損(益)	(5,039)	6,186	-	-	1,147
其他	(17,726)	(7,263)	-	(71)	(25,060)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555)	\$-	\$(7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8,730)				\$(12,35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636	\$13,3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366	\$25,661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度

	認列於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兌換 差異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1,991	\$12,044	\$-	\$-	\$14,035
兌換損(益)	1,958	(6,997)	-	-	(5,039)
其他	(7,883)	(9,844)	-	1	(17,72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4,797)	\$-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3,934)				\$ (8,73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89			\$14,6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8,623			\$23,366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33,662仟元及97,797仟元。

(5)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子公司－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度首次申報尚未核定
子公司－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係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九日設立，故尚未有所得稅申報之情事。
子公司－美彤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係於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二十二日設立，故尚未有所得稅申報之情事。

21.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248,574	\$715,35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7.84	\$10.22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248,574	\$715,35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1,248,574	\$715,35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470	42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0,470	70,429
稀釋每股盈餘(元)	\$17.72	\$10.16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PEGATRON JAPAN INC.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PEGATRON CZECH S.R.O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賃

A.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關係人名稱	性質	110.12.31	109.12.31
PEGATRON JAPAN INC.	房屋及建築	\$1,164	\$635

B.租賃負債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PEGATRON JAPAN INC.	\$1,165	\$643

C.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性質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廠房	\$100,846	\$38,369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各項設施	-	625
合 計		\$100,846	\$38,994

D.利息費用

關係人名稱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8
其他關係人	6	14
合 計	\$6	\$262

(3)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性質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務	\$331	\$361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付水電費等	\$93,649	\$69,793
PEGATRON JAPAN INC.	提供服務、代付郵 電費及水電費等	\$265	\$128
PEGATRON CZECH S.R.O	提供服務	\$94	\$85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合約負債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	\$-

(6)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110.12.31	109.12.31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981	\$19,705
PEGATRON JAPAN INC.	-	9
PEGATRON CZECH S.R.O	26	-
合 計	\$34,007	\$19,714

(7)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短期福利、退職福利	\$17,548	\$13,36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帳面價值)	\$42,036	\$61,249	擔保借款
存出保證金	2,000	2,000	關務署保證金
合 計	\$44,036	\$63,249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房屋及建築	\$1,640,582	\$668,059	\$972,523
機器設備	42,820	20,350	22,470
合計	<u>\$1,683,402</u>	<u>\$688,409</u>	<u>\$994,993</u>

上列已付金額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7,028	\$566,7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844,815	1,242,615
應收帳款	627,333	574,715
其他應收款	6,708	3,680
存出保證金	68,564	72,076
小計	<u>2,547,420</u>	<u>1,893,086</u>
合計	<u>\$2,614,448</u>	<u>\$2,459,855</u>

### 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44,866	\$367,890
應付款項	1,939,156	985,95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1,993	14,705
租賃負債	161,503	106,246
合    計	<u>\$2,687,518</u>	<u>\$1,474,795</u>

###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563仟元及1,797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69仟元及1,887仟元。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523仟元及488仟元。

####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1.14%及69.22%，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10.12.31</u>							
借款	\$446,693	\$5,050	\$7,004	\$20,449	\$25,060	\$91,489	\$595,745
應付款項	1,939,156	-	-	-	-	-	1,939,156
租賃負債	53,668	41,761	28,400	19,691	8,216	12,964	164,700
<u>109.12.31</u>							
借款	\$368,299	\$276	\$3,186	\$3,795	\$1,901	\$6,183	\$383,640
應付款項	985,954	-	-	-	-	-	985,954
租賃負債	42,787	26,382	11,655	5,684	4,763	17,553	108,824

####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0.01.01	\$367,890	\$14,705	\$645	\$106,246	\$489,486
現金流量	76,976	128,580	(130)	(50,176)	155,250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104,170	104,170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1,358	1,358
其他	-	(1,292)	-	-	(1,292)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變動	-	-	-	(95)	(95)
110.12.31	\$444,866	\$141,993	\$515	\$161,503	\$748,877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09.01.01	\$128,914	\$-	\$762	\$172,080	\$301,756
現金流量	238,976	15,000	(117)	(122,692)	131,167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55,079	55,079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1,634	1,634
其他	-	(295)	-	-	(295)
匯率變動	-	-	-	145	145
109.12.31	\$367,890	\$14,705	\$645	\$106,246	\$489,486

##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10.12.31</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67,028	\$-	\$-	\$67,028
金融負債：				
無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09.12.31</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566,769	\$-	\$-	\$566,769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無

9.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770	27.871	\$690,362	\$19,286	28.497	\$549,593
人民幣	\$27,519	4.342	\$119,488	\$50,319	4.367	\$219,759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9,294	27.683	\$534,106	\$12,981	28.497	\$369,915
人民幣	\$9,809	4.342	\$42,588	\$7,120	4.367	\$31,097
<u>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u>						
美金			\$(4,252)	美金		\$(9,839)
人民幣			\$1,523	人民幣		\$7,385
其他			\$(5,135)	其他		\$(572)

### 10.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二。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五。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八。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六。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請參閱附表七。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112,559 (USD 3,600)	(1)	\$112,559	\$-	\$-	\$112,559	\$2,613 (註3及4)	100%	\$2,613 (註3、4及5)	\$108,184 (註3、4及5)	\$-	\$112,559	\$112,559	\$3,305,056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95,523 (RMB 22,000) (註3)	(3) (註2)	\$-	\$-	\$-	\$-	\$(9,923) (註3及4)	100%	\$(9,923) (註3、4及5)	\$82,810 (註3、4及5)	\$-	\$-	\$-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生產及銷售	\$85,620 (USD 3,000)	(1)	\$-	\$85,620	\$-	\$85,620	\$(5,205) (註3及4)	100%	\$(5,205) (註3、4及5)	\$80,387 (註3、4及5)	\$-	\$85,620	\$85,62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以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而持有100%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3：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		應收帳款	
	金額	佔該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本公司對上海晶碩銷貨	\$40,036	0.78%	\$-	-%
本公司對瞳視玠銷貨	211,692	4.10%	85,662	9.99%

民國一一〇年度銷售予子公司價格係以售予其他客戶的訂價並考量其售後服務成本後加合理利潤方式訂定，另對其收款條件為月結180天(內)，而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則約為即期電匯至月結90天。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利益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瞳視玠生物科(江蘇) 有限公司	\$-	\$-	\$-	贈與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233,736	30.33%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80,121	7.82%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34,434	7.04%

####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收入來自於銷售隱形眼鏡，經管理階層判斷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地區別資訊

(A)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註1)：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台 灣	\$637,515	\$662,660
亞洲其他國家	4,585,211	3,060,733
其 他	372,317	255,020
合 計	<u>\$5,595,043</u>	<u>\$3,978,413</u>

註1：收入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B)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台 灣	\$5,108,794	\$3,421,328
中國大陸	107,144	15,360
日 本	1,164	635
美 國	3,375	1,218
合 計	<u>\$5,220,477</u>	<u>\$3,438,541</u>

2.重要客戶資訊

(A)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占本集團合併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A客戶	\$1,118,525	\$435,637
B客戶	909,118	註2

註2：對該客戶於當年度之銷貨收入淨額未達本集團合併營收淨額10%以上，故不予揭露。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區
編號 (註一)	名稱	公司名稱	關 係								子公司背書保證	母公司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	-	-	-	-	\$-	\$-	\$-	\$-	-%	-	-	-	-

註一：0為本公司。

註二：本公司及合併個體關稅背書保證金金額為2,000仟元。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晶碩光學 股份有限公司	貨幣型基金：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6,527	\$55,012		\$55,024	
美韻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兆豐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6,873	12,000		12,004	
	加：評價調整				16			
	合 計				<u>\$67,028</u>		<u>\$67,028</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三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晶碩光學 股份有限公司	貨幣型基金： 元大萬泰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33,387,513	<u>\$509,270</u>	28,763,573	<u>\$439,000</u>	62,151,086	<u>\$948,577</u>	<u>\$948,270</u>	<u>\$307</u>	-	<u>\$-</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子公司	銷貨	\$1,850,825	35.85%	月結9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即期電匯至 月結90天	應收帳款 \$301,885	35.20%	註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11,064	7.96%	月結120天(內)	與一般客戶相當	即期電匯至 月結90天	合約負債 \$(18,222)	75.93%	註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11,692	4.10%	月結180天(內)	與一般客戶相當	即期電匯至 月結90天	應收帳款 \$85,662	9.99%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晶碩光學 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子公司	\$301,885 (註)	5.64	\$-	-	\$139,092	\$-
晶碩光學 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387 (註)	5.82	\$-	-	\$-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六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晶碩光學股份 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日本	醫療器材銷售	<u>JPY 9,900</u>	<u>JPY 9,900</u>	198股	100.00%	<u>\$59,801</u>	<u>\$21,134</u>	<u>\$21,134</u>	註
晶碩光學股份 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醫療器材銷售	<u>-</u> (註1)	<u>NTD 40,000</u>	-	-	<u>\$-</u> (註1)	<u>\$18,766</u>	<u>\$(26,011)</u>	註
晶碩光學股份 有限公司	美韻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業務	<u>NTD 120,003</u>	<u>-</u>	12,000,000 股	100.00%	<u>\$164,344</u>	<u>\$44,525</u>	<u>\$44,525</u>	註
美韻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醫療器材銷售	<u>NTD 40,000</u>	<u>-</u> (註1)	4,000,000 股	100.00%	<u>\$56,036</u>	<u>\$18,766</u>	<u>\$44,777</u>	註
美韻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美彤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美妝業務銷售	<u>NTD 27,500</u>	<u>-</u>	2,750,000 股	55.00%	<u>\$27,331</u>	<u>\$(307)</u>	<u>\$(169)</u>	註
晶澈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美國	醫療器材銷售	<u>USD 1,100</u>	<u>USD 600</u>	11,000,000 股	100.00%	<u>\$12,346</u>	<u>\$(16,325)</u>	<u>\$(16,325)</u>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1：為提升集團營運綜效調整投資架構，變更對子公司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由本公司投資變更為由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Pegavision Japan Inc.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850,825	100.00%	月結90天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應付帳款 \$283,663	100.00%	註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11,064	96.97%	月結120天(內)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應付帳款 \$139,387	99.40%	註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11,692	100.00%	月結180天(內)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應付帳款 \$85,662	100.00%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u>110年度</u>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1	銷貨	\$1,850,825	月結90天	33.08%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1	應收帳款	301,885	月結90天	3.52%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1	合約負債	18,222	-	0.21%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1	其他應付款	34	-	-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	40,036	月結180天(內)	0.72%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1	銷貨	211,692	月結180天(內)	3.78%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5,662	月結180天(內)	1.00%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411,064	月結120天(內)	7.35%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營業收入	114,380	月結120天(內)	2.04%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16,357	月結120天(內)	0.29%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0,881	月結120天(內)	0.19%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	月結120天(內)	-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9,387	月結120天(內)	1.63%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28	月結120天(內)	-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8,848	當月結30天付款	0.22%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4	-	-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Aqumax Vision Corporation	1	銷貨	11,234	月結120天(內)	0.20%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Aqumax Vision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11,250	月結120天(內)	0.13%
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2,456	月結120天(內)	0.04%
1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qumax Vision Corporation	3	銷貨	453	月結120天(內)	0.01%
1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qumax Vision Corporation	3	應收帳款	453	月結120天(內)	0.01%
2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3	其他營業收入	29,609	月結180天(內)	0.53%
2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547	月結180天(內)	0.0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附件二

股票代碼：6491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5號  
公司電話：(03)329-880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營業收入5,162,463千元，由於銷售地點包含台灣、亞洲及美洲等多國市場，針對主要客戶之銷售條件不盡相同，需針對客戶訂單或合約文件判斷並決定各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致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存有顯著風險，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銷售模式、評估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各履約

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執行交易測試，包括取得主要客戶之訂單或合約文件，檢視各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合約或訂單所載交易條件一致、針對銷貨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以及執行截止測試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  
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 存貨評價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淨額為406,315仟元，佔個體總資產5%。由於隱形眼鏡市場競爭激烈、產品不斷推陳出新，管理階層須及時瞭解市場需求及既有產品去化情形，評估存貨是否有跌價或呆滯等價值減損之虞，以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金額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括呆滯及過時存貨之辨認、測試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測試存貨庫齡之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形及評估管理階層之盤點計劃，選擇重大庫存地點並執行實地觀察存貨盤點程序，檢視目前存貨數量及使用狀態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存貨揭露之適當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97) 金管證審字第 0970037690 號

鄭清標 鄭 清 標



會計師

郭紹彬 郭 紹 彬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447,272	18	\$952,903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55,024	1	566,769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3	319,381	4	258,283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3及七	538,184	6	582,063	9
1200	其他應收款		5,348	-	3,68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28	-	-	-
1310	存貨	四及六.4	406,315	5	291,848	5
1410	預付款項		56,212	1	42,17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302	-	26,309	-
	流動資產合計		<u>2,854,366</u>	<u>35</u>	<u>2,724,032</u>	<u>43</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投資	四及六.5	281,810	3	54,15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4,905,796	60	3,085,192	49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7	-	-	95,539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11,550	-	6,29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12,704	-	14,03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6、六.8、七、八及九	122,898	2	303,997	5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334,758</u>	<u>65</u>	<u>3,559,215</u>	<u>57</u>
	資產總計		<u>\$8,189,124</u>	<u>100</u>	<u>\$6,283,247</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9	\$444,866	5	\$367,890	6
2130	合約負債	六.15及七	24,000	-	39,635	1
2150	應付票據		2,216	-	554	-
2170	應付帳款		199,583	3	144,089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0及七	1,640,762	20	805,619	1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99,171	1	62,274	1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7	-	-	38,317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11、六.12、七及八	123,619	2	132,320	2
	流動負債合計		<u>2,534,217</u>	<u>31</u>	<u>1,590,698</u>	<u>25</u>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2及八	141,993	2	14,70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25,661	-	23,366	1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17	-	-	57,89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七	404	-	63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1	784	-	23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68,842</u>	<u>2</u>	<u>96,834</u>	<u>2</u>
	負債總計		<u>2,703,059</u>	<u>33</u>	<u>1,687,532</u>	<u>27</u>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4				
3110	普通股股本		700,000	9	700,000	11
3200	資本公積	六.14	1,804,931	22	1,804,928	29
3300	保留盈餘	六.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2,715	3	171,17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143	-	9,795	-
3350	未分配盈餘		2,746,643	33	1,917,956	30
3400	其他權益		(16,367)	-	(8,143)	-
	權益總計		<u>5,486,065</u>	<u>67</u>	<u>4,595,715</u>	<u>7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8,189,124</u>	<u>100</u>	<u>\$6,283,247</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5及七	\$5,162,463	100	\$3,836,6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3及七	(2,685,241)	(52)	(1,985,728)	(52)
5900	營業毛利		2,477,222	48	1,850,938	48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4,642	-	(72,165)	(2)
	營業毛利淨額		2,481,864	48	1,778,773	46
6000	營業費用	七				
6100	推銷費用		(266,304)	(5)	(417,648)	(11)
6200	管理費用		(268,506)	(5)	(176,32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6,642)	(11)	(374,460)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六.16	(7,873)	-	(3,223)	-
	營業費用合計		(1,089,325)	(21)	(971,653)	(25)
6900	營業利益		1,392,539	27	807,120	2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9				
7100	利息收入		3,429	-	4,157	-
7010	其他收入		15,803	-	11,7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767)	-	(25,654)	-
7050	財務成本		(3,206)	-	(3,78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5	37,056	-	22,906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315	-	9,411	-
7900	稅前淨利		1,415,854	27	816,531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1	(167,280)	(3)	(101,172)	(2)
8200	本期淨利		1,248,574	24	715,359	1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2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8,224)	-	1,65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224)	-	1,65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0,350	24	\$717,010	19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2	\$17.84		\$10.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2	\$17.72		\$10.16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XXX
A1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700,000	\$1,804,928	\$123,630	\$5,237	\$1,429,704	\$(9,794)	\$4,053,705
B1	民國一〇八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47,549		(47,549)		-
B3	特別盈餘公積				4,558	(4,558)		-
B5	現金股利					(175,000)		(175,000)
D1	民國一〇九年度淨利					715,359		715,359
D3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651	1,651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15,359	1,651	717,010
Z1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00,000	\$1,804,928	\$171,179	\$9,795	\$1,917,956	\$(8,143)	\$4,595,715
A1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700,000	\$1,804,928	\$171,179	\$9,795	\$1,917,956	\$(8,143)	\$4,595,715
B1	民國一〇九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71,536		(71,536)		-
B3	特別盈餘公積				(1,652)	1,652		-
B5	現金股利					(350,000)		(350,000)
D1	民國一一〇年度淨利					1,248,574		1,248,574
D3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224)	(8,224)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48,574	(8,224)	1,240,350
H3	組織重組		3			(3)		-
Z1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00,000	\$1,804,931	\$242,715	\$8,143	\$2,746,643	\$(16,367)	\$5,486,06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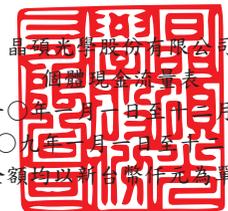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晶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415,854	\$816,53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4,180)	(40,0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75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603,226	598,53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9,133)	(709,244)
A20200	攤銷費用	4,047	2,92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7	1,59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7,873	3,22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3,170	(5,44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56)	(94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301)	(4,689)
A20900	利息費用	3,206	3,78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58,997)</u>	<u>(757,000)</u>
A21200	利息收入	(3,429)	(4,15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7,056)	(22,906)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76,976	238,97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47)	(1,59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28,580	15,00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015	19,62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230)	(128)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4,642)	72,16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495)	(117,225)
A29900	其他項目—租賃修改利益	(690)	(16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50,000)	(175,000)
A29900	其他項目—政府補助利益	(218)	(2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3,169)</u>	<u>(38,377)</u>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94,369	363,202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512,101	(249,70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2,903	589,701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8,971)	(168,50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47,272</u>	<u>\$952,903</u>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3,879	(259,589)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745)	(1,33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28)	-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14,467)	210,94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4,035)	(23,29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	(17,000)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5,635)	8,18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662	(3,176)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5,494	44,4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32,739	137,67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917)	46,17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u>2,733,167</u>	<u>1,211,875</u>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506	4,14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381)	(2,15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6,757)	(55,2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606,535</u>	<u>1,158,579</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明棟



經理人：楊德勝



會計主管：王景祥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十二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醫療器材製造業、光學儀器、精密儀器之製造及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銷售業務等活動。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七日起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起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興櫃買賣，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七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5號。

本公司為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所歸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1)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限度範圍修正，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以及年度改善

A.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藉由取代對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的舊版索引，以2018年3月發布之最新版本索引更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另新增一項認列原則之例外，以避免因負債及或有負債產生可能的「第2日」利得或損失。此外，釐清針對不受取代架構索引影響之或有資產之既有指引。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就企業針對其於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時出售所生產之項目，禁止企業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減除出售之價款；反之，企業將此等銷售價款及其相關成本認列於損益。

C.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於評估合約是否係屬虧損性時，應予計入之成本。

D.2018-202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簡化子公司於母公司之後成為首次適用者時，關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當企業評估金融負債之新合約條款或修改後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具有重大差異時所包括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釋例之修正

此係對釋例13承租人之權益改良相關之租賃誘因進行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此修正移除衡量公允價值時現金流量不計入稅捐之規定，以使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規定與其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相關規定一致。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4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5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6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6月發布修正，此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5)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6)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4.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6.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 7.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 (3)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 8.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9.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 房屋及建築：16.5 年
- 機器設備：2~6 年
- 運輸設備：2~6 年
- 電腦設備：1~6 年
- 其他設備：1~11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 12.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1~5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合約有效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隱形眼鏡，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若本公司收到客戶之對價並預期將退還該對價之部分或全部予客戶，則本公司應認列退款負債。退款負債係按本公司已收取(或應收)但不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金額(即不計入交易價格中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應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情況之變動更新退款負債及交易價格與合約負債之相應變動。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即期電匯至月結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 17.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 18.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19.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 (1)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 (2)存貨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 (3)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前述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係於重大迴轉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之前提為基礎，請詳附註六。

### (4)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435	\$3,151
支票及活期存款	115,937	227,522
定期存款	1,329,900	722,230
合 計	<u>\$1,447,272</u>	<u>\$952,903</u>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貨幣型基金	\$55,012	\$566,455
評價調整	12	314
合 計	<u>\$55,024</u>	<u>\$566,769</u>
流 動	\$55,024	\$566,769
非 流 動	-	-
合 計	<u>\$55,024</u>	<u>\$566,769</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應收帳款淨額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總額	\$332,336	\$263,365
減：備抵損失	(12,955)	(5,082)
小 計	<u>319,381</u>	<u>258,283</u>
應收帳款－關係人總額	538,184	582,063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u>538,184</u>	<u>582,063</u>
合 計	<u>\$857,565</u>	<u>\$840,346</u>

(2)前述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即期電匯至月結90天。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870,520仟元及845,428仟元，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 4.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商 品	\$-	\$7,672
原 料	97,121	32,940
物 料	4,875	3,018
在 製 品	204,759	106,977
製 成 品	99,560	141,241
合 計	<u>\$406,315</u>	<u>\$291,848</u>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685,241仟元及1,985,728仟元，其中包括下列費損：

項 目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4,184)	\$19,425
存貨報廢	23,484	4,207
合 計	<u>\$9,300</u>	<u>\$23,632</u>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部分呆滯品已處分，致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減少，故回沖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0.12.31		109.12.31		備註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4,344	100%	\$-	-%	註1
Pegavision Japan Inc.	59,801	100%	45,842	100%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7,675	100%	註1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108,184	100%	106,187	100%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80,387	100%	-	-%	註2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0,906)		(135,548)		
合計	\$281,810		\$54,156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提升集團營運綜效調整投資架構及申請新設成立之公司：

- (1)變更對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原由本公司投資改為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
- (2)由本公司直接投資設立100%持有之子公司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九日完成註冊登記；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公司直接投資設立100%持有之子公司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五日完成註冊登記。

- (1)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 (2)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含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110.01.01	\$1,317,564	\$69,345	\$2,946,116	\$980	\$72,088	\$728,781	\$516,428	\$5,651,302
增添	-	-	-	-	-	-	2,290,810	2,290,810
處分	-	-	(67,751)	-	(593)	(17,459)	-	(85,803)
移轉	-	-	1,877,034	525	5,003	149,100	(2,040,963)	(9,301)
其他變動	-	-	-	-	-	-	-	-
110.12.31	<u>\$1,317,564</u>	<u>\$69,345</u>	<u>\$4,755,399</u>	<u>\$1,505</u>	<u>\$76,498</u>	<u>\$860,422</u>	<u>\$766,275</u>	<u>\$7,847,008</u>
109.01.01	\$1,317,564	\$69,345	\$2,775,538	\$1,576	\$77,162	\$725,027	\$113,150	\$5,079,362
增添	-	-	93	-	-	-	759,172	759,265
處分	-	-	(152,542)	(596)	(7,469)	(22,029)	-	(182,636)
移轉	-	-	323,027	-	2,395	25,783	(355,894)	(4,689)
其他變動	-	-	-	-	-	-	-	-
109.12.31	<u>\$1,317,564</u>	<u>\$69,345</u>	<u>\$2,946,116</u>	<u>\$980</u>	<u>\$72,088</u>	<u>\$728,781</u>	<u>\$516,428</u>	<u>\$5,651,302</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8,096	\$1,786,630	\$698	\$59,627	\$476,995	\$-	\$2,332,046
折舊	-	4,013	500,814	178	8,723	81,091	-	594,819
減損損失	-	15,200	7,947	-	-	868	-	24,015
處分	-	-	(67,751)	-	(593)	(17,459)	-	(85,803)
移轉	-	-	-	-	-	-	-	-
其他變動	-	-	-	-	-	-	-	-
110.12.31	<u>\$-</u>	<u>\$27,309</u>	<u>\$2,227,640</u>	<u>\$876</u>	<u>\$67,757</u>	<u>\$541,495</u>	<u>\$-</u>	<u>\$2,865,077</u>
折舊及減損：								
109.01.01	\$-	\$3,872	\$1,529,883	\$1,166	\$56,263	\$415,748	\$-	\$2,006,932
折舊	-	4,224	389,984	128	10,833	82,954	-	488,123
減損損失	-	-	19,305	-	-	322	-	19,627
處分	-	-	(152,542)	(596)	(7,469)	(22,029)	-	(182,636)
移轉	-	-	-	-	-	-	-	-
其他變動	-	-	-	-	-	-	-	-
109.12.31	<u>\$-</u>	<u>\$8,096</u>	<u>\$1,786,630</u>	<u>\$698</u>	<u>\$59,627</u>	<u>\$476,995</u>	<u>\$-</u>	<u>\$2,332,046</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1,317,564	\$42,036	\$2,527,759	\$629	\$8,741	\$318,927	\$766,275	\$4,981,931
109.12.31	\$1,317,564	\$61,249	\$1,159,486	\$282	\$12,461	\$251,786	\$516,428	\$3,319,256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05,796	\$3,085,192
預付設備款	76,135	234,064
合 計	\$4,981,931	\$3,319,256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將部分設備沖減至可回收金額0元，並進而產生24,015仟元及19,627仟元之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淨額已認列至綜合損益表。上述可回收金額係以個別資產之使用價值衡量。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7.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10.01.01	\$22,776
增添－單獨取得	-
增添－移轉	9,301
減少－除列	-
110.12.31	\$32,077
109.01.01	\$18,087
增添－單獨取得	-
增添－移轉	4,689
減少－除列	-
109.12.31	\$22,776
攤銷及減損：	
110.01.01	\$16,480
攤銷	4,047
減少－除列	-
110.12.31	\$20,527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01.01	\$13,551
攤銷	2,929
減少—除列	-
109.12.31	<u>\$16,480</u>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u>\$11,550</u>
109.12.31	<u>\$6,296</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項 目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製造費用	\$245	\$82
推銷費用	532	88
管理費用	2,396	2,275
研發費用	874	484
合 計	<u>\$4,047</u>	<u>\$2,929</u>

8.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12.31	109.12.31
存出保證金	\$46,763	\$69,933
預付設備款	76,135	234,064
合 計	<u>\$122,898</u>	<u>\$303,997</u>

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u>\$444,866</u>	<u>\$367,890</u>
利率區間(%)	<u>0.58%~0.80%</u>	<u>0.66%~0.85%</u>

(2)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731,964仟元及817,075仟元。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應付費用	\$1,027,168	\$694,429
應付利息	278	250
應付設備款	613,316	110,940
合 計	<u>\$1,640,762</u>	<u>\$805,619</u>

11.其他流動負債

(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其他流動負債	\$24,161	\$22,224
退款負債	99,177	110,031
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281	65
合 計	<u>\$123,619</u>	<u>\$132,320</u>

(2)本公司遞延政府補助利益變動說明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299	\$-
於本年度收取之政府補助	984	320
認列至損益者	(218)	(21)
期末餘額	<u>\$1,065</u>	<u>\$299</u>
流 動	<u>\$281</u>	<u>\$65</u>
非 流 動	<u>\$784</u>	<u>\$234</u>

(3)有關遞延政府補助利益之借款利率情形，請參閱附註六.12

## 12.長期借款

(1)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契約期限	借款金額		償還辦法
			110.12.31	109.12.31	
彰化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9.03.25-	\$4,943	\$4,919	註 1
—北投分行		114.03.15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借款	109.11.10-	9,839	9,786	註 2
—中壢分行		119.10.15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借款	110.04.08-	39,240	-	註 2
—中壢分行		119.10.15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10.09.02-	83,049	-	註 3
—蘭雅分行		117.09.0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擔保借款	110.10.08-	4,922	-	註 4
—蘭雅分行		115.09.15			
合 計			141,993	14,705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141,993	\$14,705	

註 1：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一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三年(三十六期)，其餘分二十四期平均攤還。

註 2：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一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二年(二十四期)，其餘分九十六期平均攤還。

註 3：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三年(十二期)，其餘分十六期平均攤還。

註 4：依各筆動支日起每一個月為一期，寬限期二年(二十四期)，其餘分三十六期平均攤還。

(2)長期借款利率區間如下：

	110.12.31	109.12.31
利率區間(%)	0.90%~1.08%	0.9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日取得經濟部之低利政府貸款，貸款期間為5~10年，貸款金額為60,000仟元，年息0.50%，每月15日繳付利息。該金額已帳列其他負債—遞延政府補助利益，本公司所收到之政府補助係於可合理確信能同時符合本公司遵循政府補助之條件即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

(3)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13.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42,302仟元及31,342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員工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仟元及16仟元。

### 14.權益

#### (1)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8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均為7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70,000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2)資本公積

	110.12.31	109.12.31
發行溢價	\$1,804,928	\$1,804,928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 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3	-
合計	<u>\$1,804,931</u>	<u>\$1,804,928</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另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3)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 A.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於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應依法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部分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上述分派股東紅利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B.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穩定原則；公司所處產業變化快速，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採行平衡股利政策，就可分派之股東紅利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 C.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 D.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並無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金額之情事。

E.本公司民國一十一年二月十五日之董事會及民國一〇年因新冠疫情影響延期召開股東會，盈餘分配案已於民國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前經電子投票達法定決議門檻，並於民國一〇年七月十五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及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124,857	\$71,536		
特別盈餘公積	8,224	(1,652)		
普通股現金股利	595,000	350,000	\$8.5	\$5.0
合計	\$728,081	\$419,884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8。

#### 15.營業收入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5,162,463	\$3,836,666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 (1)收入細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銷售商品	\$5,162,463	\$3,836,66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5,162,463	\$3,836,666

(2)合約餘額

A.合約負債一流動

	110.12.31	109.12.31	109.01.01
銷售商品	\$24,000	\$24,374	\$16,600
客戶忠誠計畫	-	15,261	14,848
合計	<u>\$24,000</u>	<u>\$39,635</u>	<u>\$31,448</u>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客戶忠誠計畫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4,292)	\$(15,261)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23,918	-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約負債餘額變動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客戶忠誠計畫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6,526)	\$(14,848)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 並轉列收入)	24,300	15,261

16.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應收帳款	<u>\$(7,873)</u>	<u>\$(3,223)</u>

(1)本公司之應收款項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合計
	未逾期	60天內	個別評估	
總帳面金額	\$863,040	\$-	\$7,480	\$870,520
損失率	0.63%	0%	10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5,475)	-	(7,480)	(12,955)
帳面金額	<u>\$857,565</u>	<u>\$-</u>	<u>\$-</u>	<u>\$857,565</u>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0天內	61-90天	91-240天	241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845,428	\$-	\$-	\$-	\$-	\$845,428
損失率	0.60%	0%	0%	0%	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5,082)	-	-	-	-	(5,082)
帳面金額	<u>\$840,346</u>	<u>\$-</u>	<u>\$-</u>	<u>\$-</u>	<u>\$-</u>	<u>\$840,346</u>

(2)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110.01.01	\$5,082
本期增加(減少)金額	7,873
110.12.31	<u>\$12,955</u>
109.01.01	\$1,859
本期增加金額	3,223
109.12.31	<u>\$5,082</u>

## 17.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運輸設備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1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承租人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合計
成本：					
110.01.01	\$-	\$145,884	\$17,793	\$2,490	\$166,167
增添	-	26	-	-	26
處分	-	(145,910)	(17,793)	(2,490)	(166,193)
移轉	-	-	-	-	-
110.12.31	\$-	\$-	\$-	\$-	\$-
109.01.01	\$1,743	\$257,979	\$17,793	\$2,490	\$280,005
增添	-	66,355	-	-	66,355
處分	(1,743)	(178,450)	-	-	(180,193)
移轉	-	-	-	-	-
109.12.31	\$-	\$145,884	\$17,793	\$2,490	\$166,167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55,012	\$13,776	\$1,840	\$70,628
折舊	-	4,336	4,018	53	8,407
減損損失	-	-	-	-	-
處分	-	(59,348)	(17,794)	(1,893)	(79,035)
移轉	-	-	-	-	-
110.12.31	\$-	\$-	\$-	\$-	\$-
109.01.01	\$581	\$121,006	\$6,888	\$815	\$129,290
折舊	1,162	101,340	6,888	1,025	110,415
減損損失	-	-	-	-	-
處分	(1,743)	(167,334)	-	-	(169,077)
移轉	-	-	-	-	-
109.12.31	\$-	\$55,012	\$13,776	\$1,840	\$70,628
帳面金額：					
110.12.31	\$-	\$-	\$-	\$-	\$-
109.12.31	\$-	\$90,872	\$4,017	\$650	\$95,539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租賃負債

	110.12.31	109.12.31
租賃負債	\$-	\$96,212
流動	\$-	\$38,317
非流動	\$-	\$57,895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4)財務成本；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 流動性風險管理。

B.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109,345)	\$(48,273)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	(860)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0,881	834

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承諾之短期租賃組合，與前述短期租賃費用相關之租賃標的類別並非類似，相關租賃承諾金額為0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認列於損益0元及5,920仟元，以反映已適用相關實務權宜作法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117,843	\$166,358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83,932	\$535,329	\$1,419,261	\$525,867	\$445,121	\$970,988
勞健保費用	76,227	31,918	108,145	48,041	33,114	81,155
退休金費用	26,094	16,217	42,311	15,681	15,677	31,358
董事酬金	-	19,381	19,381	-	12,532	12,53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9,216	33,104	72,320	27,231	19,987	47,218
折舊費用	580,225	23,001	603,226	526,051	72,487	598,538
攤銷費用	245	3,802	4,047	82	2,847	2,929

附註：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867人及1,46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7人及8人。

2.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883仟元及774仟元。
- (2)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763仟元及665仟元。
- (3)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15%。
- (4)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未認列監察人酬勞。
- (5)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董事及經理人係參考同業通常水準，依其執行業務、承擔風險與其貢獻程度等依規定提撥；本公司員工則依據員工之學經歷背景、專業知識技術、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來核定其薪資，亦根據營運狀況進行彈性變動薪酬發放，以適時激勵士氣並留任優秀員工；年度調薪則依員工之職等及考績分別擬訂薪資調整項目及金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依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一一〇年度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86,084仟元及16,181仟元；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07,316仟元及9,332仟元，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86,084仟元及16,179仟元，與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之差異數2仟元，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07,316仟元及9,328仟元，與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之差異數4仟元，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19.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利息收入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762	\$2,913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67	1,244
合    計	\$3,429	\$4,157

#### (2)其他收入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租金收入	\$10,881	\$834
政府補助利益	218	21
其他收入—其他	4,704	10,936
合    計	\$15,803	\$11,791

####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47	\$1,5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 價(損)益	356	947
租賃修改利益	690	16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015)	(19,627)
淨外幣兌換(損)益	(7,172)	(4,967)
其他支出—其他	(73)	(3,766)
合    計	\$(29,767)	\$(25,654)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財務成本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3,101	\$2,32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5	1,465
合 計	<u>\$3,206</u>	<u>\$3,789</u>

20.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8,224)</u>	<u>\$-</u>	<u>\$(8,224)</u>	<u>\$-</u>	<u>\$(8,224)</u>

民國一〇九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當期重分 類調整	小計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 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1,651</u>	<u>\$-</u>	<u>\$1,651</u>	<u>\$-</u>	<u>\$1,651</u>

21.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183,083	\$110,03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9,429)	(13,522)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626	4,65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67,280</u>	<u>\$101,172</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1,415,854</u>	<u>\$816,531</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283,171	\$163,306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3,774)	276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3	5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5,574	14,885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4,774	12,41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9,429)	(13,522)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133,049)	(76,24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167,280</u>	<u>\$101,172</u>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14,035	\$(2,478)	\$-	\$11,557
兌換損(益)	(5,039)	6,186	-	1,1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327)	(7,334)	-	(25,66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3,626)</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9,331)</u>			<u>\$(12,957)</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4,035</u>	<u>\$12,70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23,366</u>	<u>\$25,661</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1,991	\$12,044	\$-	\$14,035
兌換損(益)	1,958	(6,997)	-	(5,03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623)	(9,704)	-	(18,32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4,657)</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674)</u>			<u>\$(9,33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949</u>		<u>\$14,03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8,623</u>		<u>\$23,366</u>

(4)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分別為104,056仟元及78,482仟元。

(5)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22.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1,248,574	\$715,35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7.84	\$10.22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1,248,574	\$715,35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仟元)	\$1,248,574	\$715,35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0,000	70,0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470	42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0,470	70,429
稀釋每股盈餘(元)	\$17.72	\$10.16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佈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景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子公司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孫公司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曾孫公司
PEGATRON CZECH S.R.O.	其他關係人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PEGAVISION JAPAN INC.	\$1,850,825	\$1,596,570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211,692	547,066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1,064	1,732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40,036	8,661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11,234	-
合 計	<u>\$2,524,851</u>	<u>\$2,154,029</u>

銷售予子公司價格係以售予其他客戶的訂價並考量其售後服務成本後加合理利潤方式訂定，另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對其收款條件均為月結90天或月結180天(內)。

(2)租賃

A.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性質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廠房	\$100,846	\$38,369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各項設施	-	625
合 計		<u>\$100,846</u>	<u>\$38,994</u>

B.利息費用

關係人名稱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u>	<u>\$248</u>

(3)其他營業收入—為子公司提供技術勞務

關係人名稱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14,380</u>	<u>\$26</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租賃起訖日期	租賃標的物	收款方式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6.01~ 111.05.31	桃園市大溪區 仁和路二段255 號2樓部分區域	每月租金4仟 元，每月10日 收取匯款	\$48	\$24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1.01~ 110.12.31	各門市	依各門市租 賃契約規定	\$10,833	\$-

(5)其他收入

關係人名稱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

(6)營業費用

關係人名稱	性質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服務	\$331	\$361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付水電費等	\$93,649	\$69,793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告行銷費等	\$16,357	\$-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倉儲物流費等	\$2,456	\$-
PEGATRON CZECH S.R.O.	提供服務	\$94	\$85

(7)應收帳款－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	\$6,016
PEGAVISION JAPAN INC.	301,885	354,934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85,662	219,266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387	1,847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11,250	-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538,184	\$582,063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其他應收款

	110.12.31	109.12.31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8	\$-

(9)存出保證金

	110.12.31	109.12.31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合約負債

	110.12.31	109.12.31
PEGAVISION JAPAN INC.	\$18,222	\$15,316

(11)其他應付款

	110.12.31	109.12.31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981	\$19,705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848	-
PEGAVISION JAPAN INC.	34	-
PEGATRON CZECH S.R.O.	26	-
合 計	\$52,889	\$19,705

(12)存入保證金

	110.12.31	109.12.31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4

(13)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九年度
短期福利、退職福利	\$17,548	\$13,360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帳面價值)	\$42,036	\$61,249	擔保借款
存出保證金	2,000	2,000	關務署保證金
合 計	\$44,036	\$63,249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工程合約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明細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房屋及建築	\$1,589,348	\$627,071	\$962,277
機器設備	42,820	20,350	22,470
合 計	\$1,632,168	\$647,421	\$984,747

上列已付金額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 十二、其他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 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5,024	\$566,7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445,837	949,752
應收帳款	319,381	258,2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38,184	582,063
其他應收款	5,348	3,680
存出保證金	46,763	69,933
小計	2,355,513	1,863,711
合計	\$2,410,537	\$2,430,480

#### 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44,866	\$367,890
應付款項	1,842,561	950,26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1,993	14,705
租賃負債	-	96,212
合計	\$2,429,420	\$1,429,069

###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

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267仟元及1,289仟元。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109仟元及3,186仟元。

####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60仟元及217仟元。

####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0.25%及87.8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0.12.31							
借款	\$446,693	\$5,050	\$7,004	\$20,449	\$25,060	\$91,489	\$595,745
應付款項	1,842,561	-	-	-	-	-	1,842,561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9.12.31

借款	\$368,299	\$276	\$3,186	\$3,795	\$1,901	\$6,183	\$383,640
應付款項	950,262	-	-	-	-	-	950,262
租賃負債	39,150	22,403	9,697	5,043	4,763	17,553	98,609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01.01	\$367,890	\$14,705	\$634	\$96,212	\$479,441
現金流量	76,976	128,580	(230)	(8,495)	196,831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87,822)	(87,822)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105	105
其他	-	(1,292)	-	-	(1,292)
110.12.31	\$444,866	\$141,993	\$404	\$-	\$587,263

民國一〇九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01.01	\$128,914	\$-	\$762	\$156,893	\$286,569
現金流量	238,976	15,000	(128)	(117,225)	136,623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租賃範圍變動	-	-	-	55,079	55,079
租賃負債之利息	-	-	-	1,465	1,465
其他	-	(295)	-	-	(295)
109.12.31	\$367,890	\$14,705	\$634	\$96,212	\$479,441

##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 8. 公允價值層級

###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10.12.31</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55,024	\$-	\$-	\$55,024
金融負債：				
無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109.12.31</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566,769	\$-	\$-	\$566,769
金融負債：				
無				

於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9.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3,804	27.683	\$658,980	\$17,496	28.50	\$498,565
人民幣	\$25,552	4.342	\$110,944	\$73,009	4.367	\$318,855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u>\$19,226</u>	27.683	<u>\$532,236</u>	<u>\$12,971</u>	28.50	<u>\$369,620</u>
人民幣	<u>\$-</u>		<u>\$-</u>	<u>\$69</u>	4.367	<u>\$301</u>

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

美金		<u>\$(3,560)</u>		<u>\$(11,540)</u>
人民幣		<u>\$1,523</u>		<u>\$7,143</u>
其他		<u>\$(5,135)</u>		<u>\$(570)</u>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請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參閱附表二。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三。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8.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五。

9.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六。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七。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匯出	收回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112,559 (USD 3,600)	(1)	\$112,559	\$-	\$-	\$112,559	\$2,613 (註3及4)	100%	\$2,613 (註3及4)	\$108,184 (註3及4)	\$-	\$112,559	\$112,559	\$3,305,056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銷售	\$95,523 (RMB 22,000) (註3)	(3) (註2)	\$-	\$-	\$-	\$-	\$(9,923) (註3及4)	100%	\$(9,923) (註3及4)	\$82,810 (註3及4)	\$-	\$-	\$-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醫療器材生產及銷售	\$85,620 (USD 3,000)	(1)	\$-	\$85,620	\$-	\$85,620	\$(5,205) (註3及4)	100%	\$(5,205) (註3及4)	\$80,387 (註3及4)	\$-	\$85,620	\$85,62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 2：以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而持有 100% 股權之被投資公司。

註 3：外幣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金額。

註 4：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無。

3.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銷貨		應收帳款	
	金額	佔該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餘 額百分比
本公司對上海晶碩銷貨	\$40,036	0.78%	\$-	-%
本公司對瞳視玠銷貨	211,692	4.10%	85,662	9.99%

民國一一〇年度銷售予子公司價格係以售予其他客戶的訂價並考量其售後服務成本後加合理利潤方式訂定，另對其收款條件為月結180天(內)，而對一般客戶收款條件則約為即期電匯至月結90天。

4.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損益：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利益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機器設備	瞳視玠生物科(江蘇) 有限公司	\$-	\$-	\$-	贈與

5.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6.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7.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景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233,736	30.33%
華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80,121	7.82%
華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34,434	7.04%

####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一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 末 背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名稱	公司名稱	關 係										
-	-	-	-	-	\$-	\$-	\$-	\$-	-%	-	-	-	-

註一：0為本公司。

註二：本公司關稅背書保證金金額為2,000仟元。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晶碩光學 股份有限公司	貨幣型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56,527	\$55,012	-%	<u>\$55,024</u>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12			
	加：評價調整							
	合 計				<u>\$55,024</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三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晶碩光學 股份有限公司	貨幣型基金： 元大萬泰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	33,387,513	<u>\$509,270</u>	28,763,573	<u>\$439,000</u>	62,151,086	<u>\$948,577</u>	<u>\$948,270</u>	<u>\$307</u>	-	<u>\$-</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子公司	銷貨	\$1,850,825	35.85%	月結90天	與一般客戶相當	即期電匯至 月結90天	應收帳款 \$301,885 合約負債 \$(18,222)	35.20% 75.93%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11,064	7.96%	月結120天(內)	與一般客戶相當	即期電匯至 月結90天	應收帳款 \$139,387	16.25%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11,692	4.10%	月結180天(內)	與一般客戶相當	即期電匯至 月結90天	應收帳款 \$85,662	9.99%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晶碩光學 股份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子公司	\$301,885	5.64	\$-	-	\$139,092	\$-
晶碩光學 股份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387	5.82	\$-	-	\$-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六

對被投資公司具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晶碩光學股份 有限公司	Pegavision Japan Inc.	日本	醫療器材銷售	<u>JPY 9,900</u>	<u>JPY 9,900</u>	198股	100.00%	<u>\$59,801</u>	<u>\$21,134</u>	<u>\$21,134</u>	
晶碩光學股份 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醫療器材銷售	<u>- (註)</u>	<u>NTD 40,000</u>	-	-	<u>\$- (註)</u>	<u>\$18,766</u>	<u>\$(26,011)</u>	
晶碩光學股份 有限公司	美韻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業務	<u>NTD 120,003</u>	<u>-</u>	12,000,000 股	100.00%	<u>\$164,344</u>	<u>\$44,525</u>	<u>\$44,525</u>	
美韻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晶澈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醫療器材銷售	<u>NTD 40,000</u>	<u>- (註)</u>	4,000,000 股	100.00%	<u>\$56,036</u>	<u>\$18,766</u>	<u>\$44,777</u>	
美韻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美彤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美妝業務銷售	<u>NTD 27,500</u>	<u>-</u>	2,750,000 股	55.00%	<u>\$27,331</u>	<u>\$(307)</u>	<u>\$(169)</u>	
晶澈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Aquamax Vision Corporation	美國	醫療器材銷售	<u>USD 1,100</u>	<u>USD 600</u>	11,000,000 股	100.00%	<u>\$12,346</u>	<u>\$(16,325)</u>	<u>\$(16,325)</u>	

註：為提升集團營運綜效調整投資架構，變更對子公司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由本公司投資變更為由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表七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Pegavision Japan Inc.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850,825	100.00%	月結90天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應付帳款 \$283,663	100.00%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411,064	96.97%	月結120天(內)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應付帳款 \$139,387	99.40%	
瞳視玠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11,692	100.00%	月結180天(內)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無其他供應商 可供比較	應付帳款 \$85,662	100.00%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435	1.左列現金及銀行存款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2.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 USD 1=NTD 27.683 CNY 1=NTD 4.34195 JPY 1=NTD 0.24048
支票及活期存款：			
上海銀行－中壢分行	活存	20,542	
上海銀行－中壢分行	支存	1,101	
上海銀行－中壢分行	外幣	50,213	USD 1,258、CNY 2,037、JPY27,225
兆豐銀行－蘭雅分行	活存	5,936	
兆豐銀行－蘭雅分行	外幣	19,576	CNY 665、JPY 69,374
永豐銀行－台北分行	活存	162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	活存	5,197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	外幣	7,285	USD 263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活存	5,756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外幣	169	USD 6
小 計		115,937	
定期存款：			
上海銀行－中壢分行	定存	841,900	
兆豐銀行－蘭雅分行	定存	129,000	
永豐銀行－台北分行	定存	9,000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定存	350,000	
小 計		1,329,900	
合 計		\$1,447,272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商品名稱	股數或 張(單位)數	面值 (元)	總 額	利率	取 得 成 本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 額	
貨幣型基金：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3,556,527	-	\$55,012	-	\$55,012	\$15.471	\$55,024	註
加：評價調整					12			
合 計					<u>\$55,024</u>			

註：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事。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A 客戶		\$134,087	左列應收帳款係因 銷貨而發生且非為 關係人帳款。
B 客戶		53,014	
C 客戶		54,728	
D 客戶		41,721	
E 客戶		17,322	
其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31,464	
合計		332,336	
減：備抵損失		(12,955)	
淨額		<u>\$319,381</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4.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收利息	\$261	
其他應收款－其他	<u>5,087</u>	
合 計	<u><u>\$5,348</u></u>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5.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109,871	\$109,871	1.左列存貨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2.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之比較除 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 3.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存貨投保保險金額為 443,489仟元。
物 料	5,223	5,223	
在 製 品	247,503	247,503	
製 成 品	163,880	224,710	
合 計	526,477	\$587,307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0,162)		
淨 額	\$406,315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6.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用品盤存	\$20,564	
預付租金	252	
其他預付費用	35,396	
合 計	\$56,212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7.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進項稅額	\$24,145	
留抵稅額	500	
暫付款	1,656	
代付款	1	
合 計	<u>\$26,302</u>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8.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保證或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金額	單價	總價	質押情形	
Pegavision Japan Inc.	198	\$45,842		\$13,959 (註1)		\$-	198	100.00%	\$59,801	\$302	\$59,801	無	
晶碩隱形眼鏡(上海)有限公司	-	106,187		1,997 (註2)		-	-	100.00%	108,184	-	108,184	無	
未實現利益		(134,948)		74,766		-			(60,182)		(60,182)		
小計		(28,761)		76,763		-			48,002		48,002		
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37,675		-	4,000,000	(37,675) (註3)	-	-%	-	-	-	無	
未實現利益		(600)		600		-			-		-		
小計		37,075		600		(37,675)			-		-		
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0,000	164,344 (註4)		-	12,000,000	100.00%	164,344	-	164,344	無	
未實現利益		-		-		(70,724)			(70,724)		(70,724)		
小計		-		164,344		(70,724)			93,620		93,620		
瞳視玠生物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	-		80,387 (註5)		-	-	100.00%	80,387	-	80,387	無	
合計		\$54,156		\$336,053		\$(108,399)			\$281,810		\$281,810		

註1：係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21,134仟元及外幣換算調整數減少7,175仟元。

註2：係本期認列投資收益2,613仟元及外幣換算調整數減少616仟元。

註3：係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26,011仟元、外幣換算調整數減少221仟元及因集團投資架構之調整，變更對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架構，原由本公司投資改為美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

註4：係本期以對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11,443仟元及現金108,560仟元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44,525仟元及外幣換算調整數減少184仟元。

註5：係本期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85,620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5,205仟元及外幣換算調整數減少28仟元。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9.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付設備款	\$76,135	
存出保證金		
租賃保證金	13,150	
其 他	33,613	
小 計	46,763	
合 計	\$122,898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0.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借款性質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33,496	110/10/20-111/01/28	註	無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16,887	110/10/20-111/01/28	註	無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24,915	110/10/27-111/01/27	註	無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40,140	110/10/28-111/01/28	註	無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35,988	110/11/11-111/01/28	註	無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23,531	110/11/25-111/02/25	註	無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41,524	110/12/03-111/02/25	註	無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84,710	110/12/07-111/02/25	註	無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52,321	110/12/20-111/01/28	註	無	
彰化銀行—北投分行	信用借款	55,366	110/12/27-111/03/27	註	無	
上海銀行—中壢分行	信用借款	11,073	110/12/13-111/02/25	註	無	
富邦銀行—安和分行	信用借款	24,915	110/12/13-111/02/25	註	無	
合計		<u>\$444,866</u>				

註：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之利率區間為 0.58%~0.80%。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1.合約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收貨款		
關係人—Pegavision Japan Inc.	\$18,222	
G 客 戶	1,246	
其 他	4,532	其他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 目餘額之5%。
合 計	<u>\$24,000</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2.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甲 廠 商		\$1,733	左列票據均因營業而發生且非為關係人之票據。
乙 廠 商		473	
其 他		10	
合 計		<u>\$2,216</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3.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丙 廠 商		\$33,364	左列帳款均因營業而發生且非為關係人之帳款。
丁 廠 商		29,721	
戊 廠 商		20,391	
己 廠 商		20,117	
庚 廠 商		12,704	
辛 廠 商		12,578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者	70,708	
合 計		<u>\$199,583</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4.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及獎金	\$353,363	
應付服務費	52,889	關係人—和碩聯合/日本晶碩/晶澈/和碩捷克
應付員工酬勞	186,084	
應付董事酬勞	16,946	
應付利息	278	
應付設備款	613,316	
其 他	417,886	其他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合 計	<u>\$1,640,762</u>	
應付設備款		
壬 廠 商	\$190,790	
癸 廠 商	85,399	
子 廠 商	74,956	
丑 廠 商	54,144	
寅 廠 商	46,768	
卯 廠 商	33,555	
其 他	127,704	其他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合 計	<u>\$613,316</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5.本期所得稅負債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餘額	\$62,274	
加：本期估列110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	183,083	
以前年度核定退稅額	14,366	
減：繳納110年度暫繳稅額	(89,259)	
本期利息扣繳稅額	(19)	
繳納109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	(51,84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9,429)	
期末餘額	<u>\$99,171</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6.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租賃保證金	\$400	
關係人-晶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合 計	\$404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7.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註)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隱形眼鏡	54,568,404	\$5,031,421	註：以盒為銷售單位者，按盒計算數量。
其他營業收入		131,042	
營業收入淨額		<u>\$5,162,463</u>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18.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原料耗用		
期初原料	\$46,138	
加：本期進料淨額	670,811	
減：期末原料	(109,871)	
原料出售	(3,467)	
原料報廢	(1,609)	
轉列其他	(25,656)	
本期耗用原料	576,346	
物料耗用		
期初物料	3,791	
加：本期進料淨額	59,016	
轉列其他	26,396	
減：期末物料	(5,223)	
物料出售	(6,656)	
轉列其他	(4,476)	
本期耗用物料	72,848	
直接人工	1,000,963	
製造費用(詳表19)	1,192,737	
製造成本	2,842,894	
期初在製品	168,256	
減：期末在製品	(247,503)	
在製品報廢	(16,796)	
轉列其他	(45,436)	
製成品成本	2,701,415	
期初製成品	190,291	
減：期末製成品	(163,880)	
製成品報廢	(5,079)	
轉列其他	(8,266)	
產銷成本	2,714,481	
期初商品	7,995	
減：期末商品	-	
轉列其他	(5,670)	
買賣商品銷貨成本	2,325	
加：出售原物料成本	10,123	
其他成本—存貨跌價損失(迴升利益)	(14,184)	
其他成本—存貨報廢	23,484	
減：出售下腳料收入	(50,988)	
營業成本	\$2,685,241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19.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租金支出	\$96,080	
修 繕 費	141,019	
水電瓦斯費	183,132	
折 舊	580,225	
各項攤提	245	
伙 食 費	30,253	
消耗材料及工具	90,760	
勞 務 費	4,773	
雜項購置	14,422	
其他費用	51,828	
合 計	<u>\$1,192,737</u>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20.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39,687	
租金支出	1,610	
旅 費	958	
運 費	9,799	
郵 電 費	642	
廣 告 費	52,047	
水電瓦斯費	268	
保 險 費	14,048	
折 舊	8,909	
各項攤提	532	
伙食費	2,049	
佣金支出	5,996	
進出口費用	20,967	
雜項購置	912	
樣 品 費	946	
勞 務 費	1,647	
其他費用	5,287	
合 計	<u>\$266,304</u>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21.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142,204	
租金支出	6,929	
水電瓦斯費	1,273	
保 險 費	12,546	
折 舊	9,639	
各項攤提	2,396	
伙 食 費	906	
職工福利	23,380	
網路服務費	4,177	
雜項購置	5,406	
勞 務 費	26,520	
廠區清潔費	5,775	
修繕費	3,940	
旅費	1,607	
運費	1,848	
其他費用	19,960	
合 計	<u>\$268,506</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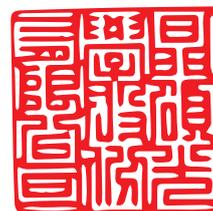
22.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292,127	
租金支出	4,729	
水電瓦斯費	11,240	
保 險 費	19,223	
折 舊	4,453	
各項攤提	874	
伙 食 費	3,678	
雜項購置	3,816	
委外檢測費	118,376	
測試耗材費	40,446	
勞 務 費	27,140	
其他費用	20,540	
合 計	<u>\$546,642</u>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明棟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333桃園市龜山區興業街5號2樓之1

T+03-3298808

F+03-3298897

---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

晶碩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年報網址

<http://www.pegavision.com>

民國一一年三月二十六日刊印

晶碩 看見與眾不同 PEGAVISION Be Unique!